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文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118,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741,746 股后的股本 103,376,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加盖印章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3.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原文；

4.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维海德	指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维海投资	指	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
鹏创软件	指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维海德	指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维海德	指	维海德（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维海德	指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维海德	指	东莞市维海德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维海德	指	ROCWARE (US) INC.，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黔通汇丰	指	贵州黔通汇丰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天堂云	指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称为芯片级系统，或片上系统，意指它是一个产品，是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
FPGA	指	Field 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现场可编程门阵列的缩写，作为专用集成电路领域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而出现
ISP	指	图像信号处理（Image Signal Processing），主要用来对前端图像传感器输出信号处理的单元，以匹配不同厂商的图像传感器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的缩写
H. 264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信联盟（ITU）共同提出的视频编码标准
H. 265	指	ITU-T VCEG 继 H. 264 之后所制定的新的视频编码标准。H. 265 标准围绕 H. 264 标准，保留原来的某些技术，同时对一些相关的技术加以改进
H. 266	指	H. 266，也被称为多功能视频编码（Versatile Video Coding，简称 VVC）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信联盟（ITU）共同提出的最新一代视频编码标准
H. 323	指	一种标准的音视频传输协议
SIP	指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会话初始协议的简写，是由 IETF 制定的多媒体通信协议
SDI	指	串行数字接口（Serial Digital Interface），是在同轴线上传输数字视频的一个标准
NDI	指	Network Device Interface 网络设备接口协议，通过 IP 网络进行超低延时、无损传输、交互控制的标准协议
IQ 调试技术	指	Image Quality（图像品质）调优技术，调整 3A 和 ISP 各模块参数，得到优秀的图像质量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维海德	股票代码	30131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维海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ValueHD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VH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鸿辉工业园 2 号 2-3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鸿辉工业园 2 号 2-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网址	https://www.vhd.com.cn/		
电子信箱	vhd@vhd.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莹	汪慧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鸿辉工业园 2 号 2-3 层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鸿辉工业园 2 号 2-3 层
电话	0755-84528267	0755-84528267
传真	0755-84528267	0755-84528267
电子信箱	vhd@vhd.com.cn	vhd@vhd.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侯光兰、李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金丽南路3号院2号楼1至16层01内六层1-203室	郭文杰、何进	2022年8月10日-2025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488,061,087.79	604,578,417.04	604,578,417.04	-19.27%	600,225,351.19	600,225,35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2,170,620.15	127,121,104.02	127,341,433.11	-35.47%	149,708,222.24	150,014,82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53,841,236.45	112,852,662.18	113,072,991.27	-52.38%	138,650,623.82	138,957,22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91,031,172.18	104,871,504.51	104,871,504.51	-13.20%	132,467,298.22	132,467,298.2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9	2.2	2.2	-64.09%	2.88	2.8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9	2.2	2.2	-64.09%	2.88	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13.40%	13.32%	-8.55%	32.10%	31.8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1,893,882,558.41	1,852,325,309.06	1,852,854,076.19	2.21%	686,699,865.45	687,007,25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757,577,207.60	1,689,639,727.48	1,690,166,660.12	3.99%	544,711,167.70	545,017,771.2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994,582.74	113,275,911.74	145,411,595.32	128,378,99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48,178.88	26,194,791.72	32,412,797.89	3,514,85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08,909.38	18,960,850.38	26,895,462.25	-5,723,98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040.57	60,493,700.55	31,496,031.13	-2,512,600.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937.43	45,432.45	64,106.13	主要系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21,073.18	5,278,418.17	8,727,095.37	主要系其他收益中除软件退税外其他项目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967,527.04	11,256,564.66	4,453,527.95	主要系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149.06	205,986.89	-235,790.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99,303.01	2,517,960.33	1,951,340.90	
合计	28,329,383.70	14,268,441.84	11,057,598.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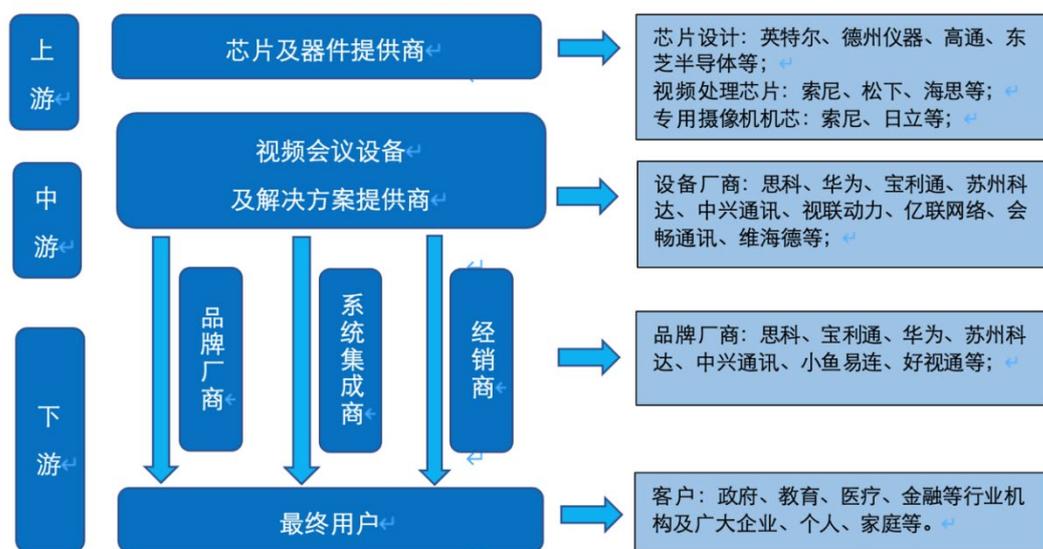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清及超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属细分行业为“非专业视听设备制造（C395）”中的“影视录放设备制造（C3953）”。

（二）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

公司处于视频会议行业中游，主要为视频会议品牌厂商、系统集成商、经销商及最终用户等下游客户提供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设备。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视频会议行业音视频通讯设备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视频会议行业产业链结构



2、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 2023 年 6 月 IDC 发布的《2022 年中国视频会议市场研究报告》，2022 年，中国视频会议市场规模达到 9.5 亿美元（约合 63.6 亿元人民币），市场规模较 2021 年同期下降 2.8%（以美元统计）。其中，硬件视频会议市场规模 7.0 亿美元（约合 47.2 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 5.5%。2022 年市场总体上对视频会议摄像机等硬件设备的需求下降，并延续到 2023 年上半年，导致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硬件设备厂商业务收入规模同比有所下降。

三年疫情因素的扰动使得视频会议市场需求提前释放，培育了用户对相关音视频通讯产品的使用习惯，同时拓宽了消费渠道。疫情过后市场需求增速回落，但整体市场容量已经相比疫情前有明显放大，预计未来中国视频会议市场将恢复至合理增速。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公司 2022 年的报告，到 2030 年，受益于

云技术和视频会议即服务（VCaaS）的日渐普及，全球视频会议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97.3 亿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12.5%。

从中长期来看，公司凭借在音视频通讯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聚焦核心技术，将产品线进一步聚焦于商务视频会议、教育录播、政企业务、远程教育、远程医疗、网络直播、红外测温等多个视频应用领域，远程场景相关产品将保持规模持续增长的良性发展趋势。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致力成为我国乃至世界专业的音视频通讯设备及方案提供商。秉持“技术创造价值、技术引领市场”的经营理念，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满足多种应用场景需求的音视频通讯产品及解决方案，是我国音视频通讯设备及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21 年，公司研发中心被广东省科技厅评定为“广东省超高清智慧视频监控终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2 年，公司被广东省工信厅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三）行业发展趋势

1、国家政策为视频会议行业研发与应用提供有力支持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 年）》、《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 年）》、《最高人民法院远程视频接访规则》、《人民检察院远程视频接访办法（试行）》、《全国监狱信息化建设规划》、《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物联网分册（2016-2020 年）》、《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等政策的出台为我国视频会议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日前联合印发《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 年）》（简称“《行动计划》”），明确将按照“4K 先行、兼顾 8K”的总体技术路线，大力推进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和相关领域的应用。《行动计划》提出，2022 年我国超高清视频产业总体规模超过 4 万亿元，4K 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完善，8K 关键技术产品研发和产业化取得突破，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这对公司未来发展是一个重要机遇。

2、后疫情时代，混合办公成模式为行业带来增量需求

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导致我国市场商业活动及人口流动受限，企业及视频会议等远程协作刚性需求增长，迫使中小企业视频会议需求瞬间释放。以云视频为代表的新兴市场活跃度及关注度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头豹研究院数据显示，我国视频会议日均安装量从 2020 年 1 月的 6000 次上涨到 2 月的 65 万次；同时视频会议行业用户规模突破千万，带动新兴视频会议解决方案进入高增量时期，进而加速视频会议行业发展中心逐步向新兴型转移。整体视频会议行业分层态势显著。

由于其“远程”的特点，每次重大疫情爆发，人们需要保持社交距离时，视频会议行业都会迎来一轮加速普及和渗透。2002 年的非典疫情催化了针对政企客户的传统视频会议行业的发展，成就了华为、苏州科达等企业。2020 年的新冠疫情则是推动了针对中小企业的新兴视频会议行业的发展，成就了腾讯会议、钉钉等企业。维海德主要给上述视频会议品牌厂商提供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外设产品，由于产品通用性较强，并且能支持各种通讯接口，使得公司的产品销售规模在疫情中出现大幅增长。

进入后疫情时代，疫情带来的新兴市场增量空间及整体视频会议市场分层态势有望持续，其核心原因在

于疫情下居民工作形式及偏好转型，工作模式由远程线上办公转变为线上线下混合办公。同时远程办公带来的运营及租赁成本下降的优势将进一步加强中小企业对新兴视频会议的需求粘性，需求释放速率较疫情前将有所上升。

3、教育录播领域的巨大需求进一步推动行业发展

在国家大力推动教育信息化的大背景下，教育录播行业发展相对成熟，市场规模也要大于当时的视频会议行业，对教育录播摄像机的需求巨大，而视频会议摄像机与教育录播摄像机几乎可以无缝对接，因此，教育行业又成为推动我国视频会议摄像机行业发展的重要动力。

我国提供教育录播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主要有北京中庆现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翰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鸿合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等教育领域知名企业。而上述公司都曾向维海德等视频会议厂商采购教育录播摄像机，为国产摄像机的发展开辟了一个新的市场空间。

4、技术创新推动行业发展提速

随着视频技术的发展，尤其是安防产业对视频技术的推动，视频会议摄像机行业内的视频处理 SoC 技术也逐渐成熟，而该类芯片正好也契合视频会议摄像机的需求，比较有代表性的厂家有美国的德州仪器（Texas Instruments，简称 TI）、安霸（Ambarella）以及国内的海思（HiSilicon）、瑞芯微（Rockchip）、星辰科技（SigmaStar）、地平线等。以维海德为代表的视频会议摄像机厂商较早地将 SoC 芯片引入视频会议行业，推动了视频会议摄像机的普及，除了在传统视频会议行业继续抢占市场份额以外，在教育录播行业也取得了较大的发展。

此外，人工智能推动了视频会议摄像机和会议麦克风的发展，大大提高了用户的使用体验。如注重会议效果，如背景噪声消除、背景虚化、面部表情识别、人像美颜、自动跟踪等；更加强调一体化协同，如实时字幕、实时翻译等功能。这些功能正使得视频会议摄像头和会议麦克风相较于传统角色，向更智能、更友好的方向发展。

5、面向 5G，超高清化、智能化渐成未来主流

2023 年，5G 用户渗透率加速普及，根据中国信通院的预测，2025 年中国 5G 用户渗透率将超过 50%。云视频作为 5G 下游的核心应用之一，视频通信的图像清晰度随着技术进步不断提升，4K 甚至 8K 超高清视频协同逐渐成为主流。视频编解码技术的不断发展是视频会议超高清化的技术基础，只有高效的视频编解码才能保证在互联网环境下提供大容量的视频传输，呈现高清图像。目前广泛采用的视频编解码标准是 H.264 标准。高效编解码技术的运用使得高清的视频会议得以运行在普通网络环境中，从而为用户节省网络带宽成本，提高视频会议的用户体验。下一代编解码标准如 H.265 甚至 H.266 或 AV1 比 H.264 有 50%-100% 的效率提升，未来将向更高数据压缩比、更高图像质量、更高图像流畅方向发展，并且人工智能和深度学习被逐步引入音视频编解码算法，将极大带动云视频向更丰富的场景、更好的应用体验、更低的应用成本进步。在编解码标准日益高清化、复杂化的过程中，行业内企业需要不断增加研发力量对编解码标准进行持续的算法优化研究，并开发出支持新型标准的产品，对企业的持续研发能力构成较大考验。

（四）行业竞争格局

《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 年）》、《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最高人民法院远程视频接访规则》等政策积极支持视频技术的发展和产品应用，有利于整个视频会议行业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和应用延伸。

在视频会议行业中，以博诣（Poly）、思科、华为、中兴通讯、苏州科达等为代表的视频会议系统厂商引领行业的发展并不断壮大。这类企业既是系统集成商，也是设备制造商，具有全部或部分设备的制造能力。

同时，随着互联网技术与通信技术的发展，以互联网、安卓系统为基础的云视频会议快速扩张，大量以软件视频为主的视频会议集成商出现，这些企业主要业务模式是系统设计与集成，普遍缺少设备制造能力。上述竞争格局为视频会议音视频通讯设备供应商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支持。

此外，随着音视频通讯技术的发展普及，国产音视频通讯设备供应商的技术水平逐步提高，打破了索尼、松下等日本厂商的技术垄断，能够自主研发更高性价比的产品，因此能够在视频会议行业中被接受并快速发展壮大。由于音视频通讯设备的技术门槛相对较高，研发投入较大，进入该细分行业的企业不多，具有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的企业能获得较大的竞争优势，获取较高的市场份额和较大的盈利空间。

公司作为国内视频会议摄像机细分领域知名度较高的国产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在全球约 50 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了业务，并积累了上千家国内外客户资源，范围涵盖了各类品牌厂商（视频会议品牌厂商、教育录播品牌厂商、音视频设备品牌商）、系统集成商、经销商及最终用户。公司不仅是国内外众多视频会议品牌商的重要合作伙伴，同时也是云会议生态链（包括微软 Teams、ZOOM、飞书、腾讯会议、钉钉等）中的主要设备供应商。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高清及超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是我国通讯类音视频通讯设备及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商务视频会议、教育录播、政企业务、远程教育、远程医疗、网络直播等多个领域。

1、摄像机

摄像机是公司的核心产品，按技术水平分为两大系列，分别为专业级摄像机和消费级摄像机（USB 摄像机）。专业级摄像机，主要有 4K 超高清云台摄像机、带 AI 能力的高清云台摄像机、箱式摄像机等，主要应用技术有 4K 超高清 ISP 技术、结合 AI 的自动追踪技术、12G-SDI 接口输出技术和匹配广播级 Dante AV 和 NDI 协议技术等，产品镜头覆盖从 12x 光学变焦到 30x 光学变焦，输出接口覆盖了 SDI、HDMI、IP、USB 等。USB 摄像机，主要有 4K 超高清和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4K 超高清和高清摄像头（webcam）、直播摄像机、教育专用跟踪摄像机等，产品可覆盖云视频会议中的各种会议室大小的需求，主要有定焦大广角摄像机、广角变焦摄像机及长焦变焦摄像机等；另外，结合音频与视频技术公司还开发了多款音视频一体化产品，适合目前数量众多的小型会议室的部署。

2、视频会议终端

按视频会议通讯协议的不同，公司视频会议终端产品主要分为两大系列，分别为传统 H.323/SIP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和云视频会议终端两大系列，在传统 H.323/SIP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中，根据不同大小会议室推出了一体化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分体式高清视频会议终端等，主要特点在于兼容传统 H.323/SIP 协议和超高的稳定性，可以兼容适配国内既有的传统视频会议系统，具有兼容性好、安全性高、性价比高、选择多样等特点。在云视频会议终端系列中，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和应用场景，开发并推出了一体化的安卓会议终端和分体式的安卓会议主机，一体化的安卓会议终端集成了摄像机、麦克风、扬声器、编解码器四大功能，可极大减少会议室安装部署的难度，此类产品已经和国内多家云视频会议系统进行了深度适配，如移动云视讯、飞书会议、腾讯会议、好视通、紫荆云等。同时还推出了多款个人使用的一体化设备，如 SIP 话机、桌面触屏一体机等产品，用于补充各大云视频会议系统中个人端场景所需设备。针对两种主要视频会议系统还推出了可覆盖大中小完整的视频会议系统解决方案，包括会议 MCU、视频会议终端、会议摄像机、会议有/无线麦克风、会议室控制器等产品。

3、音频产品

公司音频产品是配合视频会议系统中的音频采集和功放使用，在传统 H.323/SIP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中，采用卡农头或 3.5mm 模拟音频方式，推出了无线鹅颈麦克风、界面麦克风、桌面/吸顶可级联阵列麦克风等产品。在云视频会议系统中，推出了一系列 USB 接口类型产品，如智能会议麦克风音箱、无线蓝牙麦克风、USB 全向麦克风等。这些产品大多数都具备音频 3A 处理能力，可以在会议场景达到通话无回声、无啸叫、低噪声等效果。另外公司还在教育领域推出了本地扩声专用的全向麦克风，用于教学场景，可有效解决教师讲课声音小以及传统手持扩声系统成本高、易丢失、难维护等痛点。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定位于“音视频通讯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要向国内外品牌厂商（包括视频会议、教育录播品牌厂商等）、系统集成商、经销商等企业及个人用户提供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来获取收益。公司经营模式以 ODM 模式为主，并逐步发展自有品牌模式，另有极少量的 OEM 模式。公司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每年投入大量资源用于软、硬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在多年的产品研发过程中严格遵循软件开发过程中的规范和研发管理流程。

在研发过程中，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的发展趋势和业务需求，制定相应的产品研发策略，并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战略，采取自主研发或合作开发的方式，实现高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对应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种规格的镜头、芯片、电子元器件、电机、结构件等，均通过对外采购获得。原材料供应商所处行业竞争充分，市场供应充足。

在进行具体采购作业时，公司采取安全库存的动态采购模式，一般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安排生产计划，依据各批次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进行采购，以达到库存最优化的目的。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销定产”模式，即根据客户的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以生产效率最优、成本最低的原则，合理安排相应的生产，严格生产过程控制，保障产品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销售模式，主要以直销和代理销售并举的形式进行销售。直销方面，公司总部坐落于广东深圳，在北京、南京、西安等核心城市设有营销中心，在营销中心下属城市设立办事处，销售网络基本覆盖全国市场。代理销售方面，公司积极开发具有较强分销网络的代理商，目前在北美和欧洲建立了代理销售体系，并计划在中国国内进一步引入优质的代理商，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代理商销售管理规定，代理商根据公司的代理商销售管理规定在代理协议范围内开展销售活动。公司全力协助代理商进行市场推广、价格指导及日常维护等。同时根据市场的变化提出对应的价格策略、渠道策略和产品策略等，有效激励代理商共同成长。同时，公司通过电子商务平台、参加国内外电子产品展会等方式获取业务。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主要受国家政策和视频会议相关行业发展影响。

1、政策因素

政策层面上，首先，作为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之一的教育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教育信息化的大规模投入为公司音视频产品的销售应用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教育现代化 2035》、《关于组织开展“5G+智慧教育”应用试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接入管理规范（试行）》等文件相继出台，旨在推动信息与教育的高智能化融合。

（1）2019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提出要加快信息化时代教育变革，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

(2) 2022 年 2 月,《教育部 2022 年工作要点》发布,提出要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指导推进教育信息化新领域新模式试点示范,健全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建立教育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进校园审核制度。

(3) 2022 年 9 月 14 日,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发布《关于教育领域扩大投资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专项贷款重点支持范围包括:高校教学科研条件及仪器设备更新升级、学校数字化建设,包括校园网络及信息管理系统提档升级,高性能计算系统,信息中心建设,智慧校园,智慧教室,数据中心的国产代替、实验实训等资金的投入建设。

(4) 2022 年 9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宣布设立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专项支持金融机构以不高于 3.2% 的利率向制造业、社会服务领域和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设备更新改造提供贷款,额度为 2,000 亿元以上。该项贷款支持领域为“教育”、卫生健康、文旅体育、实训基地等十大领域,其中教育领域主要覆盖高校和职业院校。

(5) 2023 年 3 月 29 日,《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3 年工作要点》发布,提出深入实施数字化战略行动,加强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建设,拓展平台内容,完善平台功能,建好内容丰富、服务高效的高等教育综合服务平台。

(6) 2023 年 5 月 17 日,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发布《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提出为薄弱地区、薄弱学校援建科学教育场所,提供设备、器材、图书、软件等,并探索利用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手段改进和强化实验教学,弥补优质教育教学资源不足的状况。

教育信息化已成为我国教育发展的必然趋势,深化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的融合发展是教育信息化转型的必然选择,也是推动未来教育创新和变革的重要路径。

2023 年,以 ChatGPT 为代表的新一代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应用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和学习方式。在国家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行动等利好政策的引领下,教育信息化建设投入将迎来快速增长。

其次,为了加强国家的自主创新能力,实现技术自主可控,降低对外部技术的依赖性,我国政府在国家战略层面提出了国产替代的战略方向。提出国产替代的主要方向是因为多年来中国的经济发展主要依赖于外部技术和产品的输入,这使得我国的产业结构比较单一,缺乏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为此,我国政府发布了一系列鼓励国产品牌建设的政策和方针文件,具体如下:

(1) 《中国制造 2025》规划:该规划提出了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和品牌建设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2) 《中国品牌建设战略》:该战略提出了培育中国知名品牌、提升中国品牌影响力、推进中国品牌国际化等方面的政策目标。

(3) 《中国制造 2025》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南:该指南提出了支持中小企业品牌建设、加强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保护、推动国际化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4) 《关于促进国内自主品牌发展的意见》:该意见提出了加强品牌战略规划、加强品牌营销和推广、加强品牌创新和保护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5)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该计划提出了推进企业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推进国际化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2、行业发展因素

公司业绩驱动受产品所处行业的技术发展、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所影响。技术方面,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专业摄像机行业推陈出新,不断出现新的技术和产品。例如,4K 和 8K 超高清视频 ISP 技术、AI 图像分析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全景摄像技术等,这些技术的发展不仅提高了摄像机的画质和性能,也改变了摄像创作的方式和手段。

从行业生态来看,云视频会议由于成本低、搭建方便等多方面趋势,带动音视频设备的快速发展。云视频会议搭配视频会议硬件不仅是传统视频会议厂商转型的首要方式,新型视频会议协作厂商也陆续开始布局“云+端”一体化解决方案。以华为为代表的传统视频会议凭借客户资源及产业链整合优势构建云+端+屏一体化协作智能会议室解决方案,实现传统市场向新兴市场的自然延展。腾讯也推出基于腾讯会议开放硬件、

集成商生态整合的“腾讯会议 Rooms”一体化解决方案谋求新突破。此外，钉钉、飞书等新型视频会议协作厂商也陆续扩厂硬件生态合作伙伴，以一体化的解决方案打开市场。公司跟飞书、腾讯会议、钉钉、百家云等云视频会议品牌商均有深度合作，作为云视频生态的主要设备供应商之一，业绩发展得到了有力支持。

市场方面，娱乐、广告、电视、电影等行业的发展，对高质量、高性能专业摄像机的需求也越来越高。例如，电影制作需要高分辨率、高色彩深度、高动态范围等性能，电视制作需要高速度、高稳定性、高可靠性等性能，这些都是专业摄像机的必要条件。随着全球化的发展，国际交流和合作越来越频繁，专业摄像机成为重要的工具。例如，国际体育赛事、演唱会、新闻报道等需要专业摄像机来进行拍摄和直播，这些场景需要高质量、高性能的专业摄像机来满足需求。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政务”、“国资云”、“数字政府”等概念的提出和普及，相关政策随之落地，政府信息化及数字化转型进程不断深入。2022年4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通过《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以数字化改革助力政府职能转变，统筹推进各行业各领域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互联互通、协同联动、提升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水平。与此同时，国家重视国有企业的数字化转型，鼓励提升相关企业数字化管理能力。

2020年以来，国务院国资委先后发布《关于开展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通知》、《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深化法治央企建设的意见》，提出中央企业和地方国有重点企业需要企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转型为主线，着力提升数字化管理能力，加强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有效提高管理效能。

2023年4月，国务院国资委发布了《关于开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价值创造行动的通知》，提出充分发挥国有企业数据和应用场景优势，加快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培育价值增长有效动力。为实现政府及央企各部门工作高效协同，提高政务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提升治理的智能化水平和可信化程度，政府级用户将加强各部门及地方的视频会议协作系统化部署和应用，视频会议在非敏感核心部门的使用率有望上升。

常规企业级用户中，头部企业，尤其是上市公司，更倾向通过提高数字化和信息化水平，整合内外部资源，增强标准化高效化管理，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实现企业商业模式与管理方式创新变革。考虑数字化及产业数字化对企业未来长远发展的业务赋能及价值效益推动，头部企业将自上而下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经济产业示范样本，因而也愿意出于价值需求的考量在智能视频会议协作系统上投入较高的预算。随着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成本下探，云视频会议将作为头部企业信息化建设的关键一环，推动企业自主可控的融入云生态，并提供企业品牌声誉和商业价值。

综上，公司在政策和行业层面均具有较大的匹配度和增长空间，同时，公司将加大自有品牌建设投入，在国内品牌市场上发挥更大的作用，推动中国制造业向品牌化、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方向转型升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细分行业地位突出

据沙利文公司头豹研究院发布的《2021年中国视频会议解决方案行业概览》，在视频会议解决方案中，上游视频会议通讯摄像机主要利用光学成像技术将光学信号转换为数字电信号，并使用对应存储单元记录图像数据，进而实现对图像的采集、处理和传输。报告显示维海德属于通讯类专业摄像机龙头企业，这是公司多年努力发展技术、开拓海内外业务的成果，同时也树立了公司的行业地位，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二）公司构建了以软件技术开发为核心，硬件开发与结构设计为辅的完善的研发体系

研发体系方面，公司构建了三大技术平台（图像算法平台、硬件开发平台和结构设计平台），其中又以软件技术开发（图像算法平台开发为主）为核心，硬件开发平台和结构设计平台为辅助，使公司具备软件、硬件、结构、算法等综合研发能力。强大的软件开发平台独立于硬件和结构设计，可快速开发有竞争力和创新性强的产品，有别于一般的硬件装配为主要模式的行业竞争对手，使公司能在行业中成为具有代表性的技术引领者和新产品的开创者。

1、软件技术亮点及优势

软件技术方面，公司掌握了视频图像处理技术（ISP 算法等）、AI 深度学习算法、视频编解码技术、音频 3A 算法、音频处理技术、音频编解码技术等音视频通讯领域的核心技术，并拥有 109 项专利技术和 240 项软件著作权，其中 22 项发明专利。技术涵盖了音视频编解码、音视频处理、网络协议交换、网络传输与控制、智能化分析、硬件设计、应用软件开发等各项核心环节。公司的软件技术特点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公司拥有摄像机全套 ISP 算法的核心技术，能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要求

ISP（图像信号处理）是摄像机的技术核心，优良的图像处理算法可以实现更好的色彩还原，使摄像机所采集的图像更加逼真，在低照度和光线变化较大的情况下使视频通讯场景的视频有更好的表现。公司拥有以图像处理技术为核心的全套摄像机算法，主要包括 3A 控制算法（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自动聚焦）、去马赛克（Demosaic）、颜色矩阵（CCM）校准、降噪处理（Noise Reduction）、锐化、宽动态等算法技术，并拥有自己的专利技术，包括“ISP 分离的视频会议 PTZ 摄像机”（实用新型专利）、“一种自动适应镜头随温度偏移的变倍跟进实现方法”（发明专利）等，可以满足客户对摄像机产品的要求。

（2）大型复杂软件系统的开发能力

公司不仅具有摄像机等小型嵌入式系统的软件开发能力，也有视频会议终端和平台等复杂音视频通讯产品方面的技术和人才优势。在传统 SIP、H.323 视频会议产品方面，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已具备复杂通讯协议、多路音视频输入输出和编解码、高适应性网络传输、前后台用户界面、后台网管等大型视频通信系统的开发能力。尤其在 SIP 和 H.323 协议方面，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互通性，能够和国内外主流 H.323/SIP 视频会议厂商互联互通。

（3）针对视频会议、教育录播等业务领域开发了有针对性的 AI 应用

公司将 AI 应用于视频会议领域，实现了单镜头跟踪、声源定位、自动框选、美颜等先进技术和产品，大大提高了视频会议的用户体验。在教育录播领域，公司实现了基于 AI 的人形检测算法、多目标跟踪算法、云台稳定控制算法等核心技术，能够对教师或演讲者以及学生进行自动跟踪和自动框选，在教育录播和互动教学中得到了普遍应用。

2、硬件及结构设计技术亮点及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和完整的研发体系，具有高速硬件设计、复杂的光机一体化结构和传动设计等方面的技术和人才积累，能够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复杂音视频产品的设计、开发和量产。

（1）高速硬件设计能力

公司设立专门的硬件研发团队，对产品的原理图、电路图、PCB 板等全方位进行优化设计和仿真模拟，优异的硬件设计使产品实现音视频信息的高速传输。

（2）复杂的光机一体化结构和传动设计

在生产工艺和产品结构设计方面，公司拥有多项自有知识产权的步进电机、直流电机、蜗轮蜗杆等云台传动机械设计（结构设计、电路设计等）技术，自动控制技术以及控制算法等重要技术，使云台摄像机产品的稳定性和静音效果表现良好，得到了用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摄像机产品硬件技术的亮点：

技术亮点	具体内容
具备 SOC 和 FPGA 两类大平台的开发能力	1. FPGA 平台是后续 8K 产品，以及电影级、工业级应用产品的硬件基础。 2. 一直坚持 FPGA 平台开发，为自有核心 ISP 算法研究和提升提供了良好基础。
多种一线通方案	1. 基于千兆网口，采用 Dante 标准、NDI 标准、HD_baseT 标准和 AVT 标准四类标准。 2. 基于 SDI 接口的自研协议，保证图像、音频、控制、供电一根线实现。 3. 自研图像交织传输协议，在一条 SDI 同轴线上传输多路图像。
高速通讯电路/低噪声视音频处理线路/各种电机自动控制电路	1. 支持 12G-SDI 摄像机，国内领先。 2. 直流直驱陀螺稳定云台电路及算法，镜头和云台步进电机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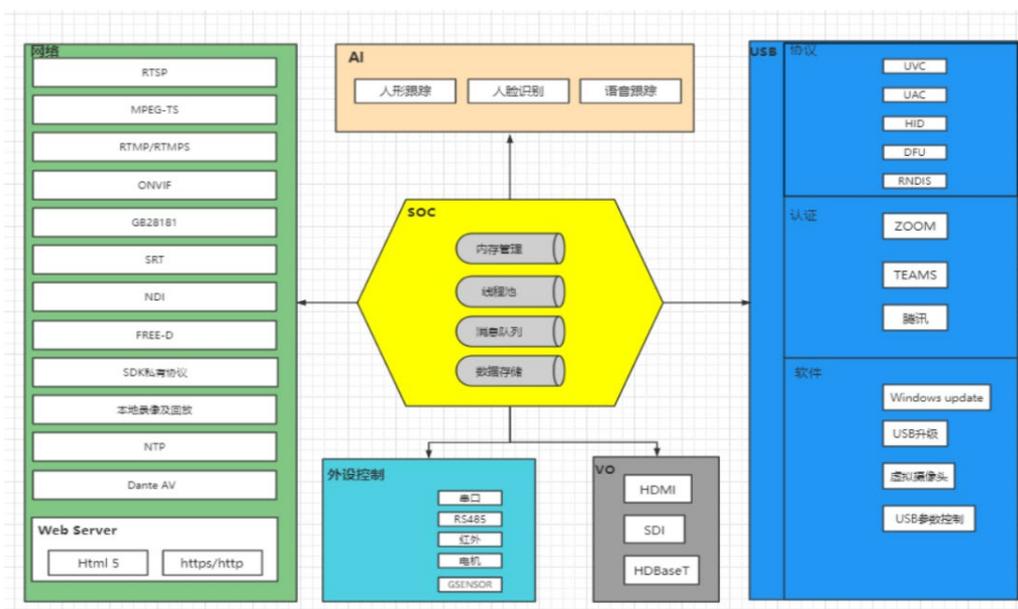
公司的硬件设计及生产技术优势：

技术优势	具体内容
电路设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高速电路设计、生产能力。 2. 产品的 SDI 接口从 1.5G 到 12G 全系列支持。 3. 电路设计成熟可靠，硬件器件选用优秀芯片厂家的成熟产品，用心细致的电路设计辅以专业的热仿真设计，信号仿真，电源仿真，知名 EMC/EMI 实验室的测试调整以及长时间的老化测试打磨，达成电路的优异性能和出色的性价比，确保产品的稳定可靠。
一线通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内率先推出用一根同轴电缆支持 SDI 信号和供电的 POC 技术，让产品的安装变得简单和方便，节约整机方案的成本。
发明专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明专利《传输数字音频和电源信号的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111189707.8)》，在实际产品中应用，使音频的级联变得简单。
硬件设计跨度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硬件产品设计跨度大，从复杂的、多 CPU 和多 FPGA 的 MCU 产品到通用的摄像头单板，到空间利用率超高的音视频一体化产品、以及消费级 USB 摄像头都有涉及。
音频产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国际知名大厂的试音麦克风/音腔设计(如 Harman/Kardon 的硅麦和定制音腔)。 2. 辅以性能优异的模数/数模转换芯片和专业的音频 DSP (如 TI 的 codec, Rockchip 的音频处理器)。 3. 结合自研的专业音频算法实现优异的性能。 4. 配合专门的音频测试设备 (如 APX525/爱普泰科 A10 等)，确保音频产品的高性能和高一致性。

(三) 公司构建的软件框架科学合理，使公司具备了多种平台的软件开发能力并实现了产品化应用

摄像机核心部件之一“芯片”品牌众多，但性能各有特色，随着市场的分化以及不同客户需求的重点不同，单一品牌的 SoC 已经不能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所以早在 2018 年，公司就开始部署其他不同品牌芯片的开发应用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完全掌握海思、安霸、中兴微电子、Sigmastar、地平线、Rockchip 等多个平台的 IQ 调试技术，具备了多种平台的软件开发能力。公司的软件框架科学合理、耦合度低、模块化强，核心模块和硬件无关，可以做到快速的多平台移植。因此，在中美贸易出现摩擦影响海思芯片供应的时候，公司能快速应用多品牌芯片形成替代产品，不仅满足客户需求，还因此争取到了更多的客户资源，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VHD 摄像机软件平台架构



1、摄像机产品的软件技术模块与技术亮点

(1) 公司摄像机产品的软件模块

公司摄像机产品的软件模块涉及以下方面：

视频采集模块	视频编码模块	视频输出模块
音频采集模块	音频编码模块	音频输出模块
媒体传输模块	录像模块	WebServer 模块
信令处理模块	OSD 菜单叠加模块	AI 智能视频分析模块
云台控制模块	镜头控制模块	电子变倍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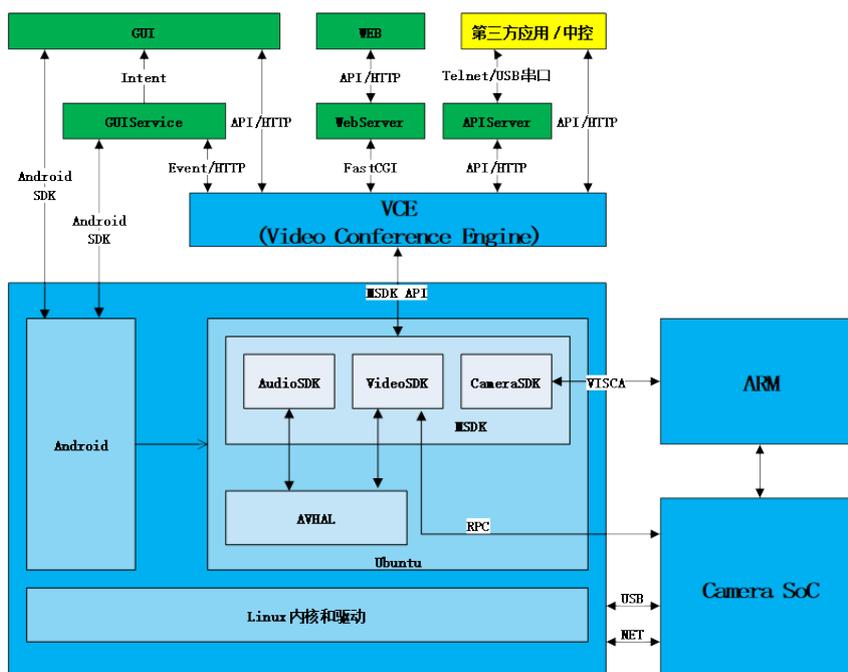
(2) 公司摄像机产品软件技术亮点

公司摄像机产品软件技术亮点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技术亮点	具体内容
平台化，耦合度低，支持多品牌多种类 SOC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多品牌 SOC：海思、安霸、中兴微电子、Sigmastar、地平线、Rockchip 等。 Linux、RTOS。
多种通讯协议和多种视频编码算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视频会议、视频直播、视频监控、教育录播、法院庭审等多个场合。 支持几十种网络通讯协议。 Dante, NDI 联盟战略合作。 USB 协议兼容性强，采用分层图像编码技术通过微软 Skype for business 认证。
改造操作系统以达到视音频传输的高性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图像音频延时，这是通过高门槛认证的关键技术之一。 AI 技术开始运用到图像处理的底层。 自主研发的纯软件音频时钟同步技术 Softgenlock。

2、视频会议终端类产品技术亮点及优势

在视频会议终端类产品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软件研发团队并积累了全套的技术栈。视频会议终端产品作为音视频和通讯技术的集大成者，包含了音视频输入输出、音频 3A 处理、视频 ISP 处理、音视频编解码、H.323/SIP 等多媒体通讯协议、媒体传输、网络安全、设备网管、用户界面等多种软件技术。经过多年的潜心研发，公司在相关的技术领域均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开发经验，建立了稳定可靠的视频会议软件平台，并在其中核心领域做出了自己的创新。下图为公司其中一个视频会议终端产品典型的软件架构，以此为例对公司在视频会议产品方面的核心技术进行说明。



在音频处理方面，公司视频会议终端软件平台中的音频 SDK（图中的 AudioSDK）实现了多路音频路由和桥接功能，支持灵活的多路音频输入输出、混音和 3A 处理，能够满足专业视频会议终端丰富的音频接入需求。该组件能够以 10 毫秒延时对多路模拟和数字音频输入输出进行实时处理，任意进行静音控制、增益调节、混音控制、路由选择。该 SDK 还实现了基于 IEEE-1588v2 协议的音频时钟同步，结合音频时钟锁相环的动态调整，可支持数字麦克风等音频外设的接入，结合公司自研的数字麦克风产品可提供高品质的音频通话。

在视频处理方面，公司视频会议终端软件平台包含 VideoSDK 和 CameraSDK，这些组件实现了分布式、跨平台的视频处理功能，能够充分发挥系统中多个软硬件组件的功能和性能，实现低成本、高性能的视频会议终端产品。这些能力包括：摄像机 ISP SoC 所具有的视频采集和缩放、ISP 处理、字幕叠加、视频编码、UVC 传输、TCP/IP 传输等能力；ARM 单片机提供的摄像机 PTZ 控制、VISCA 通信、低功耗待机等功能；Android SoC 所具有的视频编解码和强大的图形处理能力。

在视频通信能力方面，公司视频会议终端软件平台中的视频通讯引擎（图中的 VCE）支持 ITU-T H.323 协议簇和 IETF SIP 协议簇。经过数年的打磨，公司视频会议产品能够与国内外众多视频会议厂商的平台和终端互联互通，具有非常出色的互通性和兼容性，这其中也包含了对基于 ITU-T H.239 以及 IETF BFCP 的双视频流的支持。为了能够在弱网环境下保证音视频传输的清晰和稳定，公司发明了“实时传输数据流前向纠错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并在视频会议终端产品中应用。

除了上述核心能力之外，公司还具有嵌入式操作系统及其底层驱动的开发能力、安卓系统深度定制开发能力、WEB 前端开发能力、安卓应用开发能力，这些能力共同支撑了整个视频会议终端平台和丰富的视频会议终端产品的研发。

基于上述视频会议终端软件平台，公司还研发了能够接入中国移动云视讯平台的高清视频会议终端，能够与支持 VoLTE 的手机进行音视频通信，同时支持云视讯企业通讯录、设备网管等特性。

3、音频产品技术亮点及优势

语音技术的核心与关键，是通过克服工作场所内外所遇到的干扰性、复杂性、远程性等挑战，从而为用户提供完整清晰的音频体验。为了达到以上目的，公司的音频技术团队结合麦克风阵列技术、音频 3A 技术、AI 技术等，有效屏蔽语音通话中的诸多干扰因素，提高语音通话质量。在产品的质量方面，公司的音频产品达到如下效果：

- （1）无论发言人坐在房间何处，波束成形麦克风阵列可以提供丰沛且清晰的声音拾取，让声音清晰明亮。
- （2）采用双耦合变步长自适应回声消除算法，保证双讲不丢字不漏回声。

在上述技术支持下，公司的产品陆续通过严格的微软 TEAMS 和 ZOOM 认证。

公司的音频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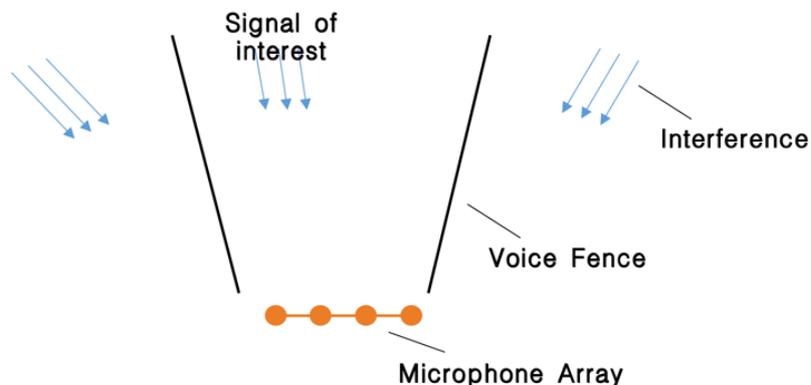
- 声学回声消除技术（Echo Cancellation）

声学回声消除是语音通话领域的一项关键技术通常，影响声学回声消除性能的一个重要因素是非线性失真，包括电路、喇叭、麦克风等产生的非线性失真传统的声学回声消除模型往往只能适配线性场景，对非线性失真效果不佳。

	线性	非线性
系统传递函数	缓慢时变	快变、突变
优化模型	完备的线性优化模型	缺少有效模型支撑
强混响问题	存在	存在
延时跳变问题	存在	存在
啸叫问题	存在	存在
双讲问题	存在	存在

• 近场拾音——魔音墙技术 (Voice F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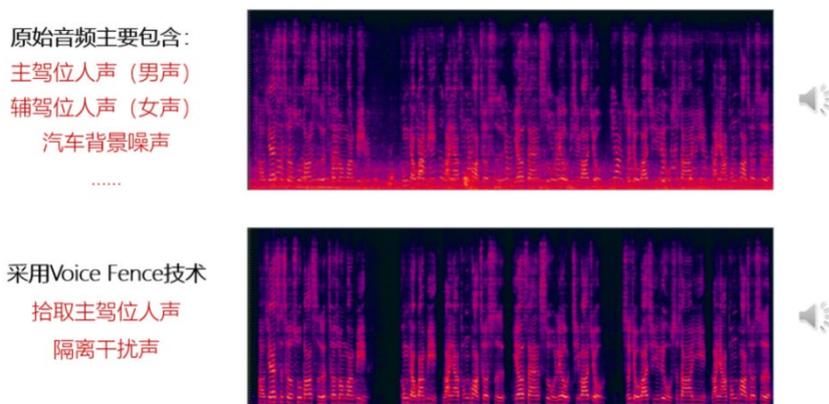
在预先设定的感兴趣拾音区域边界形成虚拟墙，拾取墙内的声音，隔绝墙外的干扰声对音墙外干扰声的抑制量超过 30dB 有效工作距离为 2m (通常 1m 距离内效果可达最佳)



• 波束形成 + 去混响技术 (Beamforming+Dereverberation)

拾音一直是业界的难点与痛点，挑战来自封闭空间中的混响、噪声、回波，其中去混响曾被美国工程院列为“当代未解决的十大工程问题之一”，学术界和工业界已经研究了几十年，目前仍没有完美的解决方案；提出了空-时互耦合去混响算法，充分挖掘语音信号的时间相关性和空间相关性；提出了波束自动跟踪技术，可实现 360 度全向远场拾音。

基于 Voice Fence 的车载拾音案例



(四) 公司具有强大的 AI 技术积累和创新

面对视频会议、教育录播等特定需求的场景，公司在 AI 技术还未成熟的行业背景下，就已经通过算法的方式实现一定的 AI 功能，随着 AI 技术的发展，公司摄像机产品的 AI 技术也取得了巨大进步，成为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的 AI 技术包括视频图像检测分析类和 ISP 及图像处理类。

1、视频图像检测分析类

视频图像检测分析类 AI 技术主要是通过对人的检测、识别、手势识别、姿态分析、动作分析、场景分析和感知，使摄像机成为智能化设备，为会议、教育、直播等应用场景的 AIOT 应用提供基础算法支撑。该技术既可以单机应用，实现特写跟踪、自动框选、手势交互等功能；也可以多机位协助，结合语言信息，同时整合公司在视频、音频、通讯终端 3 个方面的综合优势，实现多模态智能导播功能，使公司产品在智能会议、教育互动直播、远程培训、多机位带货直播等领域给客户提供更好的使用体验。

随着芯片技术的发展，目前先进的嵌入式片上系统（SOC）都集成了神经网络运算单元（NPU），智能化产品（AIOT）迅猛发展，前景广阔。公司算法团队专注于图像处理算法和 AI 算法在 SOC 的部署应用，通过网络选优、模型剪枝、蒸馏训练、量化训练、训练集优化等工作，不断迭代升级 AI 算法模型，并且在海思、安霸、中兴微电子、Sigmastar、地平线、Rockchip 等多个平台部署应用，算法性能和检测精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形成了多系列、多规格的智能化摄像机产品和应用解决方案。

2、ISP 和图像处理类

公司采用 AI 深度学习的方法，代替传统 ISP 算法，解决众多疑难问题，大大优化图像主观效果。

（1）基于 AI 的 AWB 算法

传统的 AWB 算法，每款相机需要在不同光照下的做标定，算法泛化能力差，需要大量场景下的参数调校，有一些难以解决的难题。AWB 算法的研究前沿，是根据颜色恒常性原理（Color Constancy），采用 AI 深度学习算法方法，训练神经网络来完成白平衡工作。公司通过 10 年左右的研发，积累了大量不同 SENSOR、不同平台、不同白平衡算法的调校经验，大量用户场景的素材，对 AWB 算法基本原理、参数和问题有深入了解，ISP 和 AI 算法公司密切合作，具有 AWB 算法研发优势。

公司正在研发的“跨相机的颜色恒常性卷积神经超网络”方法，通过训练并部署一个超网络（hypernetwork），对于任何一款 SENSOR 和镜头组合的相机，只需要提供一组此相机拍摄的一组 raw 图片作为校准集，即可通过预超网络实时推理估计光照颜色，完成 AWB 校正。超网络方案以通用性取代了人工“调教”的费时费力，将 AWB 标定和参数调校工作上升到系统性的优化和版本迭代。

（2）图像锐化降噪

基于深度学习框架，针对相机硬件平台计算能力和数据带宽，设计适应算力的深度学习神经网络模型，在摄像机内实现实时图像锐化和降噪算法。针对不同 SENSOR，在 ISP 工程师的帮助下，分析噪声模型和清晰度水平，采集不同场景图像，并通过数据增强方法，模拟出真实场景可能出现的模糊与噪声，构建训练集和测试集；通过迭代训练调优、网络裁剪、蒸馏量化感知训练，结合 ISP 图像客观测试标准和方法，调整训练超参数，得到比较好的网络模型，极大的改善了相机图像输出质量。

（五）ISP 技术

ISP（Image Signal Processing），即图像信号处理，它在相机系统中占有至关重要作用，ISP 技术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图像的成像质量。公司在 ISP 算法及参数调优上，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有非常丰富的经验和积累，并且拥有丰厚的成果。公司多款摄像机产品，经过官方测试机构的严格测试，通过 ZOOM、微软 TEAMS、腾讯会议等认证，是公司 IQ 调试水平的最佳证明。公司的 ISP 技术体现在以下方面：

1、专业图像实验室和测试设备

公司搭建了专属图像实验室，配备了专业全范围色温的荧光灯/LED 灯箱，透色灯箱，拥有各种专业测试图卡，专业图像测试分析软件，专业标准监视器和波形矢量分析仪，色温照度计等测试设备，可对图像各项客观指标进行全方位专业评测。对摄像机全方位客观测试，其测试原理、测试规范和测试数据有深入认识，了解测试数据所反应的图像质量信息，各测试指标的相互影响关系，与 ISP 各功能模块参数调优的互动关系以及客观测试数据和人眼主观感受之间对应关系。

2、ISP 算法原理的深入理解

公司拥有全套自主研发的 ISP 算法，率先推出基于 FPGA 的国产高清摄像机；同时掌握海思、安霸、中兴微电子、Sigmastar、地平线、Rockchip 等多个平台的 IQ 调试技术，从 2K 到 4K，对 ISP 各处理模块参数进行反复调优，通过理论学习、大量实践和类比分析，对 ISP 处理流程各算法模块原理和作用有深入理解，形成完善的调试流程和调优方法，

评价手段，图像效果获得用户好评。

3、用户需求和主观评价

公司在国内外拥有大量客户，为多个国内外知名的视频会议和专业视音频公司提供服务，对会议、教育、直播、专业 AV 领域，各种场景，用户对摄像机图像表现的要求和主观评价标准有深入的了解，形成公司自己的视频图像风格，并积累了丰富的调试经验和测试方法。

4、自主研发一系列算法和策略

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算法和策略，大幅提高摄像机的图像呈现效果。白平衡算法参数和策略调优，CCM 颜色校正矩阵调优，实现所有色温环境下物体颜色还原真实自然，人物拍摄肤色效果极佳。多模态白平衡算法，针对直播应用，在绿幕或蓝幕背景场景，能够准确识别出当前灯光真实色温，从而完美还原主播和产品真实颜色。自动缩光圈算法和白加黑减曝光算法，可以对当前拍摄环境进行侦测评估，自动缩放光圈和调整曝光补偿，达到最佳曝光体验。人脸和大屏智能曝光算法可以保证人脸亮度，教师大屏不过曝。优化 gamma 曲线，使图像通透性好动态范围高，能够很好表现出环境的亮暗细节。锐化滤波器的深入研究，有效提取细节信息，实现对图像高、中、低频信息进行不同强度锐化，能够很好保证图像清晰度和 texture 细节，同时又不会出现严重锯齿和黑白边等现象。色域空间自适应，根据实际使用信号输出情况，自动切换选用 BT601 或者 BT709 色域空间，以适配不同的信号规范，达到最完美的色彩呈现。

5、率先提出自动聚焦（AF）前景优先模式的概念，用于会议和直播场景

业界摄像机自动聚焦（AF）算法普遍采用中心或多点聚焦。在背景复杂时，往往聚焦到背景而不是前面的人，只有采用手动聚焦的办法调整焦距。公司首先提出了前景聚焦概念，发明了 FrountsenseAF 算法，根据位置、运动、单目景深、亮度综合评价，选择多点聚焦，保证优先聚焦前景活体，解决了业界长期困扰的难题。

公司在自动聚焦算法上长期积累，取得大量专利技术。如：不用测温，单凭借图像聚焦过程就能自动感知和校正镜头温漂，适合大规模生产的镜头变倍跟进曲线的生成方法，超景深范围的聚焦策略和方法。

（六）公司多款产品通过了审核条件严苛的微软 TEAMS、ZOOM 的认证，产品竞争力强

对于微软、ZOOM 等国外云会议品牌构建的云会议生态链，直接的参与者主要是用户和面向用户的视频会议品牌商，视频会议品牌商以其品牌产品通过微软或 ZOOM 的官方认证，在其构建的生态链中形成销售和业务。公司通过自主申请认证以及由下游客户申请认证等方式在视频会议生态链中参与产品销售。在海外市场，公司主要面向视频会议品牌厂商等下游客户，通过为其提供产品和服务，从而间接成为云会议生态链的参与者。通过核查微软的官网，显示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产品类别通过认证的企业中，包括了公司的主要合作伙伴 Poly、AvayaInc.、ClearOne、StarleafLimited、ViewSonic 等企业。

ZOOM 的官网显示，公司是 ZOOM 在视频会议硬件方面通过认证的全球合作伙伴，而通过该认证的中国企业仅有公司和亿联网络等少数企业。其他通过其认证的视频会议品牌厂商 Haverford Systems Inc.、Poly, INC.、QSC, LLC.、ViewSonicCorporation 等企业，均为公司的重要合作伙伴。而公司客户 Haverford Systems Inc. 同时是 ZOOM 认证的视频会议系统集成商金牌合作伙伴（最高级别认证），充分体现了公司在 ZOOM 平台生态圈中的重要性。

（七）公司是腾讯会议、钉钉等云会议生态链中的主要设备供应商

在国内市场，云会议生态链主要构建主体是腾讯会议、钉钉等。腾讯会议和钉钉的平台是开放式的，符合条件的企业都可申请使用。视频会议摄像机、音频设备等专业外设，可以在平台上运行使用，公司作为相关产品的供应商也属于其生态圈的一个重要参与者。公司的摄像机产品通过了腾讯会议 ROOMS 和钉钉（DingTalk）的认证，使公司成为腾讯会议、钉钉等云会议生态链的主要设备供应商，体现了公司较强的技术水平和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八）公司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对标索尼、松下等世界一流企业，在专业级摄像机领域构建了较高的技术门槛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专注于专业级通讯摄像机的研发和生产，产品定位对标索尼、松下等国际一流品牌。早在 2011

年左右，公司通过开发 FPGA 方案应用于视频会议摄像机，打破了日本厂家（索尼、松下、JVC 等）的行业垄断，以高性价比的优势，降低了行业采购成本，为视频会议行业的推广使用提供了重要支持。产品推出后公司很快被苏州科达等国内视频会议品牌商采纳，并成为其主要供应商。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在视频会议行业中实现了摄像机产品的国产化替代，打破了国际品牌对国内市场的垄断，推动了专业级摄像机国产化的发展，同时构建了较高的技术门槛，形成了自己的核心竞争力。

（九）公司拥有音视频通讯领域众多知名品牌厂商客户，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和技术的实现处于行业前列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拥有上千家客户资源，包括各类音视频品牌厂商（视频会议品牌厂商、教育录播品牌厂商、音视频设备品牌厂商等）、系统集成商、经销商及最终用户，范围遍布全球约 50 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是全球音视频领域众多知名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这些合作伙伴拥有较大的业务规模、较高的行业影响力以及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采购时会优先考虑其熟悉并且口碑良好的供应商。公司成功在其供应商体系内供货并取得良好的应用效果，形成先发优势，相对于其他新进入竞争者将更容易获取后续订单。

（十）公司建立完整的生产体系，不仅可以快速响应生产需求，同时大大提高了公司供应链管理能力和

为规避上游供应商供货不及时、产品质量不过关的风险，公司在上市前已经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多条超高速 SMT 贴片线，并自主进行模具制造和塑料注塑生产。完整可控的供应链链条不仅大幅提高了零部件供应速度和产品质量，还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获得客户的认可和信赖，优化了公司供应链管理水平和，进一步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仍旧复杂多变，经营环境依然面临诸多挑战。公司在董事会和管理层带领下，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及整体发展战略，扎实有序推动各项工作，加大研发和销售投入，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市场环境和风险挑战，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蓄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806.11 万元，较上年同期 60,457.84 万元减少 19.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7.06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734.14 万元减少 35.47%。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全球消费疲软，终端客户需求不及预期，公司国内销售收入 30,223.1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4.41%，出口销售收入 18,58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25%。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9,511.6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715.81 万元，同比增长 22.01%。公司销售费用为 6,185.9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546.61 万元，同比增长 33.34%。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但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明显增长，因此净利润出现了下滑。公司大力投入研发和销售，在新产品开发、自有品牌推广以及销售渠道上积极开拓，为公司中长期良好发展蓄势添能。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了对研发与技术创新的投入，不断扩展底层技术平台的运用领域，公司各项在研项目按计划顺利开展，并取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

在底层技术方面，公司逐渐建立并提升从低端到中高端的摄像机硬件平台系统，满足摄像机实现不同应用场景的拍摄需求和功能，随着硬件平台的提升，摄像机产品的性能、功能和用户体验也都有了相应提升。公司重点投入的 AI 自研布局和算法团队的内生驱动，为公司产品的未来奠定了基础。其中云台摄像机自动跟踪算法优化、ISP 算法优化以及 AI 在教育领域中的特色核心功能已经在产品中落地应用，得到国际国内客户的广泛认可。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兼顾了既有产品的迭代升级和新产品的快速研发。一方面满足现有客户在产品需求特别是软件需求上的版本迭代更新，同时进行新产品的硬件和软件研发，通过提高视频分辨率、优化音频质量、改善 AF 自动对焦等技术研发来不断提升摄像机和视频会议终端产品的性能和品质，提升产品的竞争力。报告期内，研发并在业内首推双目微云台教育摄像机，M1000、A10、RC821U、C7lite 等产品通过了腾讯认证，为产品应用提供了可靠的质量保证。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销售费用投入，扩建营销团队以及多渠道、多形式的参加全球各类展会，公司知名度在国内外逐步提升。

公司持续打造品牌核心竞争力，着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技术交流等活动，开展了一系列品牌宣传及营销活动。同时，公司大力拓展全球本地代理商渠道，强化品牌售前售中售后整体服务建设；公司在欧美地区建立全资孙公司，实现品牌、人员本地化。

公司凭借在音视频通讯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聚焦核心技术，将产品线进一步聚焦于商务视频会议、教育录播、政企业务、远程教育、远程医疗、网络直播、红外测温等多个视频应用领域，远程场景相关产品将保持规模持续增长的良性发展趋势。在摄像机等物联网硬件行业规模扩大背景下，以及公司持续的投入和积淀，公司的营业规模、经营业绩具备向好发展的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88,061,087.79	100%	604,578,417.04	100%	-19.27%
分行业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影视录放设备制造）	488,061,087.79	100.00%	604,578,417.04	100.00%	-19.27%
分产品					
摄像机	389,843,340.74	79.88%	492,262,537.67	81.42%	-20.81%
视频会议终端	42,434,785.42	8.69%	51,241,430.98	8.48%	-17.19%
音频设备	13,053,978.27	2.67%	23,144,323.19	3.83%	-43.60%
配件及其他	42,728,983.36	8.75%	37,930,125.20	6.27%	12.65%
分地区					
国内销售	302,231,118.25	61.92%	399,812,444.25	66.13%	-24.41%
出口销售	185,829,969.54	38.08%	204,765,972.79	33.87%	-9.25%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441,801,042.72	90.52%	564,660,444.54	93.40%	-21.76%
通过经销商销售	46,260,045.07	9.48%	39,917,972.50	6.60%	15.8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影视录放设	488,061,087.79	271,594,087.72	44.35%	-19.27%	-18.78%	-0.34%

备制造)						
分产品						
摄像机	389,843,340.74	204,336,577.96	47.58%	-20.81%	-28.03%	5.26%
分地区						
国内销售	302,231,118.25	196,116,945.45	35.11%	-24.41%	-17.53%	-5.41%
出口销售	185,829,969.54	75,477,142.27	59.38%	-9.25%	-21.86%	6.56%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441,801,042.72	248,637,927.39	43.72%	-21.76%	-24.78%	2.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影视录放设备制造）	销售量	台	305,579	503,474	-39.31%
	生产量	台	352,895	506,498	-30.33%
	库存量	台	56,158	8,842	535.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3 年度销售量和生产量下降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全球消费疲软，终端客户需求不及预期所致。
- 2023 年度库存量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为了确保春节期间供应链安全，提前生产备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影视录放设备制造）	营业成本	271,594,087.72	100.00%	334,394,090.23	100.00%	-18.7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摄像机	营业成本	204,336,577.96	75.24%	283,923,543.31	84.91%	-28.03%
视频会议终端	营业成本	25,526,562.05	9.40%	33,468,112.07	10.01%	-23.73%
音频设备	营业成本	4,123,916.86	1.52%	8,253,317.67	2.47%	-50.03%
配件及其他	营业成本	37,607,030.85	13.84%	8,749,117.18	2.61%	329.8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8,653,275.5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9,261,238.06	10.09%
2	第二名	42,344,846.69	8.68%
3	第三名	36,618,457.48	7.50%
4	第四名	20,596,628.32	4.22%
5	第五名	19,832,104.96	4.06%
合计	--	168,653,275.51	34.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6,765,007.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4.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4,147,800.93	18.36%
2	第二名	22,658,839.85	9.42%

3	第三名	22,513,563.70	9.36%
4	第四名	9,390,865.30	3.91%
5	第五名	8,053,938.17	3.35%
合计	--	106,765,007.95	44.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1,859,743.58	46,393,644.29	33.34%	主要系人工成本、市场推广费及差旅费增加
管理费用	31,671,444.01	33,744,289.79	-6.14%	主要系股权激励计提减少
财务费用	-16,107,877.31	-4,358,860.71	-269.54%	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95,116,342.28	77,958,216.42	22.01%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人工成本投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摄像机	产品升级，满足摄像机中高端产品的功能和性能需求。	持续开发中	摄像机产品的硬件、结构、软件以及算法升级优化，达到广播级摄像机的视频质量和技术规格。	持续提升技术能力，增加产品竞争力，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视频会议终端	智能硬件终端功能和性能的持续提升，提供多元稳定兼容的解决方案。	持续开发中	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化应用，提供更加良好的会议音视频体验。	拓展新业务场景，增加产品竞争力，提升技术能力，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音频产品	产品升级，满足会议、教育等应用领域对音频质量不断提升的需求。	持续开发中	音频算法的优化及性能提升，形成在不同产品和市场的竞争力。	拓展新业务场景，增加产品竞争力，提升技术能力，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0	261	11.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5.98%	36.10%	-0.1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96	177	10.73%
硕士	47	37	27.03%
本科以下	47	47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1	124	13.71%
30~40 岁	106	100	6.00%
40 岁以上	43	37	16.22%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5,116,342.28	77,958,216.42	64,733,758.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9.49%	12.89%	10.7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039,646.20	613,437,990.80	0.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008,474.02	508,566,486.29	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31,172.18	104,871,504.51	-13.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4,459,130.10	645,158,203.04	38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0,681,717.38	1,407,998,580.42	12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22,587.28	-762,840,377.38	87.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87,547.17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5,972.84	63,872,762.15	-40.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5,972.84	995,414,785.02	-103.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74,300.23	339,046,226.63	-110.8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384.0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税收返还款减少以及支付的人工成本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6,661.78 万元，主要是投资理财影响；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03,327.08 万元，主要是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分配现金股利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581,932.50	10.48%	主要系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424,918.54	22.51%	主要系未到期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4,097,858.26	-5.01%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796,651.11	0.97%	主要系无需支付款项及废品销售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73,502.05	0.09%	主要系无法回收款项及违约金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64,777,827.55	29.82%	415,212,813.62	22.41%	7.41%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良好及资金存放于短期银行存款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	106,878,411.03	5.64%	160,058,436.83	8.64%	-3.00%	主要系报告期账期客户回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合同资产	1,821,550.84	0.10%	1,658,125.53	0.09%	0.01%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存货	129,818,149.92	6.85%	119,819,983.82	6.47%	0.38%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34,294,677.76	1.81%	27,383,244.15	1.48%	0.33%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36,667,661.72	1.94%	45,926,681.57	2.48%	-0.54%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9,289,516.83	0.49%	7,554,786.11	0.41%	0.08%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26,383,856.79	1.39%	36,863,447.98	1.99%	-0.60%	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6,505,019.45	0.34%	12,905,738.17	0.70%	-0.36%	主要系报告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人信用等级较低且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减少，导致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5,116,386.12	0.27%	1,306,370.40	0.07%	0.20%	主要系报告期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的应收票据余额增加，重分

						类到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增加
预付款项	2,243,446.01	0.12%	672,983.18	0.04%	0.08%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233,510.33	0.28%	3,911,721.48	0.21%	0.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扣额增加
长期应收款	1,183,541.65	0.06%		0.00%	0.06%	主要系报告期内员工购房借款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2,791.61	0.43%	3,205,600.00	0.17%	0.26%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两家投资主体,投资额及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3,652,122.51	0.19%	2,463,148.20	0.13%	0.06%	主要系报告期装修费增加
应付票据	9,072,544.53	0.48%	1,796,785.27	0.10%	0.38%	主要系报告期末到期兑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应交税费	2,642,950.91	0.14%	5,227,500.94	0.28%	-0.14%	主要系报告期应交增值税金额减少
其他应付款	1,570,207.53	0.08%	3,167,909.64	0.17%	-0.09%	主要系报告期员工报销款及其他往来款项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285,173.30	0.02%	5,641,796.87	0.30%	-0.28%	主要系报告期承兑人信用级别较低且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04,059,246.57	18,424,918.54			2,804,978,000.00	2,867,175,657.87		760,286,507.24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05,600.00		2,221,284.96		2,000,001.00		735,905.65	8,162,791.61
应收款项融资	1,306,370.40						3,810,015.72	5,116,386.12
金融资产小计	808,571,216.97	18,424,918.54	2,221,284.96		2,806,978,001.00	2,867,175,657.87	4,545,921.37	773,565,684.97
上述合计	808,571,216.97	18,424,918.54	2,221,284.96		2,806,978,001.00	2,867,175,657.87	4,545,921.37	773,565,684.97

金融负债	0.00							0.00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变动：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对价与被投资方账面净资产所占股权比例差异调整部分；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应收票据承兑人信用级别高且未到期重分类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94,525.08	1,894,525.08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账户冻结
货币资金	3,350.75	3,350.75	电商平台非流动资金	电商平台资金尚未解封
货币资金	3,964,097.93	3,964,097.93	定期存款利息	定期存款利息尚未到期
合计	5,861,973.76	5,861,973.76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211,458,956.46	1,389,646,000.00	131.1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112,284.48	104,488.97	6,410.34	33,634.83	0	0	0.00%	70,854.1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112,284.48	104,488.97	6,410.34	33,634.83	0	0	0.00%	70,854.1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87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73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64.68元。截至2022年8月5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1,122,844,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7,955,116.04元，募集资金净额1,044,889,683.96元。截止2022年8月5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5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及结存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08,174,411.12元，启用募集资金700,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超募资金160,000,000.00元进行永久补流，支付2,077.65元手续费，增加利息收入3,005,964.65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4,070,537.74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14,397,863.21元，剩余募集资金可使用余额为90,046,485.31元。（此余额包含2022年开立的766676254737现金管理账户余额，此余额主要因为存款利息收入产生，已经归入利息收入发生额）。

(三) 募集资金累计使用与结存余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72,277,827.15元，支付605,000,000.00元用于现金管理以购买理财产品，使用超募资金160,000,000.00元进行永久补流，支付银行手续费2,770.58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4,070,537.74元，增加利息收入5,524,908.79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17,261,829.81元，其中本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为17,261,829.81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14,397,863.21元，剩余募集资金可使用余额为140,723,150.30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音视频	否	15,794	15,794	577.86	2,899.	18.35%	2025年			不适用	否

通讯设备产业化扩建项目		.88	.88		15		6月30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7,765.16	17,765.16	3,839.89	6,687.91	37.65%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1,507.94	11,507.94	1,992.59	3,640.72	31.64%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4,000	4,000	0	4,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067.98	49,067.98	6,410.34	17,227.7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确认使用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39,013.94	39,013.94							不适用	否
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否	407.05	407.05		407.05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6,000	16,000		16,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5,420.99	55,420.99	0	16,407.05	--	--			--	--
合计	--	104,488.97	104,488.97	6,410.34	33,634.8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488.97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资金 49,067.98 万元，超募资金 55,420.99 万元。</p> <p>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2 年 9 月 9 日，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为 30,000 万元。</p> <p>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超募资金 1.6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9 月 9 日，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6 亿元，用于生产经营。</p> <p>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40.26 万元，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407.05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5,847.31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2668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置换发行费用金额 407.05 万元。</p> <p>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6.68 元/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进行回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音视频通讯设备产业化扩建项目”实施地址进行变更，将实施地点中的一部分（即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 2 号楼 3 层）暂时用作公司研发场所，未来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以及公司业务情况再做调整。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p> <p>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 1 号楼 4 层为“音视频通讯设备产业化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40.26 万元，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407.05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5,847.31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2668 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置换发行费用金额 407.05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成为全球的视频通讯设备及方案提供商。秉持“技术创造价值、技术引领市场”的经营理念，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满足多种应用场景需求的视频通讯产品及解决方案。

未来，公司继续遵循市场指导研发、研发提升产品、产品促进销售的发展模式，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活动，继续强化公司产品在视频会议和教育录播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不断探索视频通讯产品在新领域的应用，寻找新的市场增长点。公司将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契机，结合公司主营业务，通过扩大产能、建设研发中心、升级改造营销网络、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的实施，使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销售收入不断扩大，实现投资者价值的最大化。

（二）公司 2024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管理层将坚守公司发展战略，围绕主营业务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持续盈利和健康快速发展。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注重品牌建设，加强市场运营的广度与深度

（1）充分利用公司的核心优势深挖视频会议市场，做好区域市场布局和营销渠道拓展。全面深耕国家应急指挥系统建设机会，并新开辟多平台的云会议合作渠道。

（2）持续加强线上平台建设，大力开拓海外本地代理商渠道，强化品牌售前售中售后网络建设，着重布局欧美等海外市场。同时，参加各类国内外行业展会，增加行业交流，塑造公司品牌的国际影响力。

（3）引进优秀的市场人才，加强销售团队能力建设，建立一支高绩效的销售团队。

（4）做好国内外市场营销规划，通过积极开展市场营销活动，举办新品发布会等，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增加市场影响力。

2、加快、加强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

（1）持续加强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投入，基于 AI 的产品系统方案设计和实施，提升用户的沉浸式体验，不断优化产品功能和性能，充分满足行业发展需要，使公司产品更具行业竞争力。

（2）继续完善和优化产品结构，降低成本，提高投入产出比。

3、加强自动化生产建设，推动增产增效

（1）加大自动化生产线投入，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对生产部门进行自动化改进，提升产品品质。

（2）严格按照 ISO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对产品进行把关，保证产品合格率。

4、强化成本控制，实现降本增效

（1）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不断强化各部门、分子公司成本控制意识，提升各部门、分子公司成本控制能力，加强项目执行成本控制。

（2）加快推进信息平台建设，实现部门协同工作的同时降本增效。

5、提升管理水平，优化运营机制

（1）持续开展管理能力建设，通过引进优秀人才、绩效考核、培训赋能等方式提升整体的运作效率和效益。

（2）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

（3）加强销售回款管理降低财务风险。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1、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再次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206506），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可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的税收优惠。若未来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更，将可能增加公司税负，对公司盈利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化方向，确保获取税收优惠。同时公司将通过努力研发高附加值、高收益率的产品，积极开拓市场，提升收入规模等方式，减小公司经营对税收优惠的依赖。

2、存货跌价的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 136,829,600.54 元，存货跌价准备 7,011,450.62 元，鉴于视频会议摄像设备制造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迅速，若公司产品不能贴近市场需求导致滞销，或者产品售价出现大幅下降，公司存货将会存在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成本控制，进一步巩固与现有的原材料供应商已形成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积极拓宽原料采购渠道，降低采购成本，并持续提高存货管理水平，合理调剂原料储备，控制存货储备量，从而降低原料库存，减小因原料价格波动或供应短缺带来的影响。

3、核心技术替代的风险

随着市场对产品要求的不断提高，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产品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对专业技术吸收、优化、创新和应用能力的要求也日益提高，新产品开发需要融合对技术深刻的认识和行业应用经验的积累，否则难以开发出性能优越的产品。未来公司可能由于研发投入不够、技术人员缺乏和流失等原因，影响公司技术更新和改进的能力，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无法顺应市场需要，从而制约公司的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高研发投入，深入分析行业发展，做好产品规划，加强现有核心技术人员的培养，引入高层次技术人才，创造更新的技术成果，保持行业内技术领先地位。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技术人员要求较高，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业务的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已经建成较高素质的技术人员队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必将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对核心技术人员实行有效的约束和激励，核心人员大量流失，将对公司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较为科学的、适应成长型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为技术人员开创良好的科研条件，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定针对研发成果的系列奖励措施，为了更好的保持人才稳定，公司将通过股权激励、晋升跑道、培养机制、人文关怀等多元化的物质与非物质性人力管理方法吸引和留住核心技术人员，力争把人才流失的风险降到最低。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16 日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证券：马永正 招商证券：孙嘉擎 先锋基金：曾捷 榕湖投资：黄卓	毛利率情况、备料周期、上游芯片供应商情况等	详见 2023 年 2 月 16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1）
2023 年 05 月 15 日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治理情况、业绩情况、订单情况等	详见 2023 年 5 月 1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2）
2023 年 09 月 13 日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刘永旭	业务增长机会、腾讯合作	详见 2023 年 9 月 13 日登载

	公司会议室				情况、上游芯片供应商情况等	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3）
--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了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了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利，确保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可以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了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 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达到 2/3，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包括：《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8、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互相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及自主的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界定明确、划分清楚，不存在资产、资金被非正常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制度，对分公司、子公司具有明确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能够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的经营运作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相应的职能部门，各机构、部门均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44%	2023 年 02 月 24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42%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4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 11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涛	男	58	董事长、 总经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2025 年 10 月 09	25,56 3,600			12,78 1,800	38,34 5,400	资本 公积 转增

			理		日	日						股本
史立庆	男	52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陈立武	男	49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936 ,000			968,0 00	2,904 ,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杨莹	女	43	董事、 副经理、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00,9 99			50,49 9	151,4 98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柴亚伟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746 ,000			873,0 00	2,619 ,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陈丹东	男	53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陈友春	男	48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刘超	男	42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吕家龙	男	50	副总 经理	现任	2018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1,000 ,000			500,0 00	1,500 ,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吴文娟	女	51	财务 总监	现任	2017 年 06 月 07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620,0 00			310,0 00	930,0 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楚文	男	38	监事 会主 席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欧阳典勇	男	53	监事	现任	2019 年 09 月 18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900,0 00			450,0 00	1,350 ,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刘燕	女	47	职工 代表 监事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0			0	0	
合计	--	--	--	--	--	--	31,86 6,599	0	0	15,93 3,299	47,79 9,89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陈涛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1 年 8 月，就职于成都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担任工程师；1991 年 9 月至 1994 年 7 月就读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中国兵器工业 209 所，担任工程师；199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历任主任工程师、系统部长；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维海投资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维海投资执行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7 月就职于维海德有限，任执行董事，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成都维海德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香港维海德董事。

2、史立庆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主任工程师、部长；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维海投资技术总监；2016 年 3 月至 7 月，任维海德有限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香港维海德董事。

3、陈立武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1 月，就职于共青团湖北省委宣传部青少年读物发行社；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成都联合至诚营销顾问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伟仕电脑（香港）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就职于上海赞禾电子产品有限公司，任大区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维海德有限销售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任维海德物联网执行董事。2021 年 7 月 14 日至今，任北京维海德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 ROCWARE (US) INC. 董事。

4、杨莹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中国二十三冶建设公司办事员；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深圳彭成实业有限公司人事助理；2005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行政人事助理；2013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郴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维海德有限行政人事部长；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今任维海德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成都维海德监事。

5、柴亚伟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政企产品规划总工；2015 年 4 月至今，任鹏创软件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维海德董事。

6、陈丹东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4 年 9 月至今，任汕头市立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23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维海德独立董事。

7、陈友春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深圳海关科员；2004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8 年 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鑫荣懋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 3 日至今，任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维海德独立董事。

8、刘超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法务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3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卓建（光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和美精艺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新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任维海德独立董事。

9、吕家龙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工程师；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香港金龙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技术支持工程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香港科汇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技术支持工程师、销售经理；200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 Altera International Ltd 深圳代表处，历任销售人员、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 Intel 中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维海德总经理助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维海德副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 ROCWARE(NL) B.V. 董事。

10、吴文娟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深圳市外汇经纪中心会计；1999 年 3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深圳市文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深圳市全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维海德财务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维海德财务总监。

11、楚文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西安丝路软件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深圳市艾立克电子有限公司 FPGA 工程师；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维海德有限系统部部长；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监事会主席、北京营销中心大客户经理。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任维海德物联网监事。2021 年 7 月 14 日至今，任北京维海德监事。

12、欧阳典勇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就读于湖南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2000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硬件工程师、开发经理、硬件专家；2016 年 3 月至 7 月，任维海德有限硬件总工程师；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硬件总工程师；2019 年 9 月至今，任维海德监事。

13、刘燕女士，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定南县大众商城职员，1997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中兴通讯及其子公司研发助理；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维海德有限计划部部长；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维海德计划部部长，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维海德采购部部长；2016 年 7 月至今，任维海德职工代表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涛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1 月 08 日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否
史立庆	维海德（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17 日		否
陈立武	深圳市维海德物联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4 月 06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否

陈立武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7月14日		否
吕家龙	ROCWARE(NL) B.V.	董事	2024年03月04日		否
杨莹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1月08日		否
楚文	深圳市维海德物联网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06日	2022年11月14日	否
楚文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7月14日		否
刘超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14年08月01日	2023年01月01日	是
刘超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28日		是
刘超	深圳和美精艺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1日		是
刘超	深圳市新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1日		是
刘超	广东卓建（光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23年02月01日		是
陈友春	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4年08月01日		是
陈友春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2月28日	2024年3月7日	是
陈友春	鑫荣懋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30日		是
陈友春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03日		是
陈丹东	汕头市立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1994年09月01日		是
陈丹东	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6月1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1、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 2、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津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或方案，须报公司董事会审批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3、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4、未在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领取津贴，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同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来确定。
- 2、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来确定。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3 年度，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均按规定全额发放。2023 年度公司支付上述人员薪酬共计 842.51 万元，其中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3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涛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68.42	否
史立庆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1.44	否
陈立武	男	4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9.32	否
杨莹	女	43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81.59	否
柴亚伟	男	48	董事	现任	73.74	否
陈丹东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陈友春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刘超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吕家龙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140.44	否
吴文娟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82.04	否
楚文	男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0.27	否
欧阳典勇	男	53	监事	现任	79.79	否
刘燕	女	47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5.46	否
合计	--	--	--	--	842.5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08 日	2023 年 02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关于受

			让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员工提供购房借款并制定〈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9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回购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涛	6	6	0	0	0	否	3
史立庆	6	6	0	0	0	否	3
陈立武	6	5	1	0	0	否	3
杨莹	6	6	0	0	0	否	3
柴亚伟	6	6	0	0	0	否	3
陈丹东	6	2	4	0	0	否	3
陈友春	6	2	4	0	0	否	3
刘超	6	1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陈涛、陈立武、陈友春	1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关于受让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丹东、刘超、柴亚伟	5	2023年02月0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丹东、刘超、柴亚伟	5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丹东、刘超、柴亚伟	5	2023年08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丹东、刘超、柴亚伟	5	2023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丹东、刘	5	2023年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同意	无	无

	超、柴亚伟		11 月 09 日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超、陈友春、史立庆	1	2023 年 02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6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3
销售人员	200
技术人员	290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50
合计	8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54
本科	339
专科	141
专科以下	272
合计	806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医疗、养老等社会保险，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及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科学的绩效管理体系，充分发掘员工潜力，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经营和管理的需要，制定人员招聘及培训计划，定期组织企业内部培训，特别是岗位培训，确保公司业务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0,69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928,378.72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制定了明确详细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进行了详细、明确的规定。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充分履行职责，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专项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118,000 股。报告期内，该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3,376,25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675,250.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675,250.80
可分配利润（元）	518,236,665.2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979,079.3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397,907.9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63,479,093.79 元，扣除 2023 年已实施的 2022 年度现金分红 20,823,600 元，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518,236,665.21 元。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534,677,110.0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3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8,236,665.21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04,118,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741,746 股后的股本 103,376,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的内控管理需要，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公司各部门、各业务板块日常工作业务流程和内控制度，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强化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及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4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要求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了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较大错报、漏报 ④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③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p> <p>一般缺陷： 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对持续经营影响较大；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p>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物为少量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经过环保处理后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公司建立了《环境因素识别和评价控制程序》、《环境监测和测量控制程序》、《环境运行控制程序》等环境保护措施管理流程，环保管理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标准要求。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在证书有效期内正常运行。

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物为少量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主要污染物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如下：

（1）废气

废气主要为注塑、焊接、贴片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公司通过在相关工序或工位上安装集气罩和抽风系统，将废气集中收集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或窗外排放。目前，公司排放的废气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规定。

（2）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清洗贴片设备产生的少量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网；清洗贴片设备产生的少量废水经集中回收储存后委托第三方回收机构处理。

（3）噪声

噪声主要为注塑机、贴片机等设备生产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公司通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及时淘汰落后设备等方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使其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物和少量酒精等化学品空容器废弃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等）和化学品空容器废弃物，集中收集后委托第三方机构回收处理。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合法诚信经营，依法纳税，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共赢关系，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坚持做到经济效益、社会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和谐发展。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路演、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提高公司整体透明度和诚信度。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倡导平等用工政策，建立较为完善的考核体系，将员工工作表现与薪酬、绩效、升职等完全匹配，充分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确保公平、合理与差异化，发放节日福利、生日蛋糕，安排员工体检、健康讲座等活动，营造公司尊重、信任、开放的氛围。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与供应商和客户的双赢关系，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不断完善采购和客户服务流程，以公平透明的采购流程、快速全面的服务体系，全力以赴服务供应商和客户。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

（四）奉献爱心，积极参加公益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工作的同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了解困难员工的生活、工作状况，从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进行帮扶，缓解困难职工的生活、工作状况，让受惠员工体会到家的温暖。

报告期内，公司在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公益事业等方面承担了社会责任，得到了社会的肯定与认可。公司将凝心聚力，再接再厉，继续加强社会责任履行能力，在自我完善的同时，继续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融入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遵守社会公德、商业伦理，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公司将进一步维护股东、债权人、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保护地区生态环境，进一步推进节能减排，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可持续、协同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减持维海德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由此所得收益归维海德所有，本企业应向维海德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本企业拒不上缴收益的，维海德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其企业/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5 年 8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3、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因派发先进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先进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4、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5、除非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豁免遵守上述相关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向发行人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	王艳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p>资时所 作承诺</p>			<p>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配偶史立庆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史立庆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当在史立庆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本人配偶史立庆申报离职的，本人自史立庆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本人自史立庆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4、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承诺不因史立庆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向发行人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p>			
<p>首次公 开发行 或再融 资时所 作承诺</p>	<p>刘燕；楚文；杨莹；吴文娟；史立庆；欧阳典勇；吕家龙；陈立武；柴亚伟</p>	<p>股份限售 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本人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本人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4、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前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5、本人减持维海德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p>	<p>2022 年 08 月 10 日</p>	<p>2024 年 2 月 9 日</p>	<p>正常履 行中</p>

			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由此所得收益归维海德所有，本人应向维海德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维海德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祖栋；白东升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向发行人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发行人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3 年 8 月 9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承诺	1、公司确认《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而言：①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会同控股股东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实施回购。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按除权除息等因素累积调整后的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3、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公司未能履行前述承诺，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公司未能按照前述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其作出的承诺购回(包括通过控股股东控制的境内企业购回)。如控股股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购回，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日内督促其履行购回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等。③公司未能按照前述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其作出的承诺赔偿。如控股股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日内督促其履行赔偿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承诺	<p>1、本人确认《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具体而言：①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在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会同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实施回购。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按经除权除息等因素累积调整后的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3、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本人知悉，公司已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鉴于此，本人承诺如下：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如公司未能按照已作出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人根据作出的承诺购回(包括通过本人控制的境内企业购回)；同时本人应按照已作出的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应在公司对本人提出要求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②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如公司未能按照已作出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人在公司对本人提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赔偿。5、如本人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自中国证监会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暂停在公司获得现金分红，直至本人依法遵守有关承诺或依法履行有关法律义务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1、公司确认《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公司未能履行前述承诺，公司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公司未能按照前述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其作出的承诺购回（包括通过控股股东控制的境内企业购回）。如控股股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购回，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日内督促其履行购回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等。③公司未能按照前述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其作出的承诺赔偿。如控股股东未按照其作出的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控股股东逾期后 20 日内督促其履行赔偿义务，对其采取必要的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起诉讼），并及时披露进展等。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1、本人确认《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具体而言：①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本人将在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的认定文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会同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实施回购。②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按经除权除息等因素累积调整后的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3、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本人知悉，公司已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鉴于此，本人承诺如下：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情形的，如公司未能按照已作出承诺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人根据作出的承诺购回(包括通过本人控制的境内企业购回)；同时本人应按照已作出的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应在公司对本人提出要求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程序。②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如公司未能按照已作出承诺赔偿投资者损失的，不足部分将全部由本人在公司对本人提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赔偿。5、如本人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②自中国证监会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暂停在公司获得现金分红，直至本人依法遵守有关承诺或依法履行有关法律义务时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史立庆；陈立武；杨莹；柴亚伟；陈丹东；刘超；陈友春；楚文；欧阳典勇；刘燕；吕家龙；吴文娟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	<p>(1) 本人确认《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发行上市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如本人未能履行前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暂停本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或分红(如有)，直至本人依法遵守有关承诺或依法履行有关法律义务时为止。</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承诺	<p>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众投资者道歉；(2) 对公司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承诺	1、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由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若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史立庆；陈立武；杨莹；柴亚伟；陈丹东；刘超；陈友春；楚文；欧阳典勇；刘燕；吕家龙；吴文娟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维海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按照公开承诺事项中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承担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维海德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维海德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维海德投资者利益。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投资有限公司；王艳；陈立武	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承诺	(1)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维海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公开承诺事项中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承担责任。(2) 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①在维海德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维海德投资者利益。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陈涛；陈立武；史立庆；柴亚伟；杨莹；吕家龙；吴文娟	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一) 稳定股价的措施及启动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的股价下跌之外，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的情形（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时，在符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回购、股份增持、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公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5 年 8 月 9 日	正常履行中

			<p>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②回购公司股票；③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④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⑤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2）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履行完毕后的 6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稳定股价措施的 6 个月月后，如再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则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再次按照本预案规定的程序履行稳定股价措施。</p> <p>（二）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顺序及方式</p> <p>（1）第一顺序为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①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p> <p>②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p> <p>③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④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⑤如公司无法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或该方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或该方案实施完成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将启动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措施。</p> <p>（2）第二顺序为回购公司股票</p> <p>①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如遇法规规定不得回购股份的期间，则相应顺延）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②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p>			
--	--	--	------------------------------------------------------------------------------------------------------------------------------------------------------------------------------------------------------------------------------------------------------------------------------------------------------------------------------------------------------------------------------------------------------------------------------------------------------------------------------------------------------------------------------------------------------------------------------------------------------------------------------------------------------------------------------------------------------------------------------------------------------------------------------------------------------------------------------------------------------------------------------------------------------------------------------------------------------------------------------------------------------------------------------------------------------------------------------------------------------------------------------------------------------------------------------------------------------------------------------------------------------------------------------------------------------------------------------------------------------------	--	--	--

			<p>东净利润的 10%且不低于 1,000 万元，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③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④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⑤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⑥如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或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将启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3) 第三顺序为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①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公司控股股东应在前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予以公告。</p> <p>②在发行人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如遇法规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期间，则相应顺延)后，公司控股股东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控股股东将继续执行上述稳定股价预案。</p> <p>③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从公司上市后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且不超过从公司上市后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单次/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p> <p>(4) 第四顺序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①控股股东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方案，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p>			
--	--	--	----------------------------------------------------------------------------------------------------------------------------------------------------------------------------------------------------------------------------------------------------------------------------------------------------------------------------------------------------------------------------------------------------------------------------------------------------------------------------------------------------------------------------------------------------------------------------------------------------------------------------------------------------------------------------------------------------------------------------------------------------------------------------------------------------------------------------------------------------------------------------------------------------------------------------------------------------------------------------------------------------------------------------------------------------------------------------------------------------------------------------------------------------------------------------------------------------------------------------------------------------------------------------------------------------------------------------------------------------------------------------	--	--	--

			<p>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且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任一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可提出以下具体稳定股价措施：</p> <p>A、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如遇法规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期间，则相应顺延）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p> <p>B、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如果发行人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的，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p> <p>③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票，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同时不超过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④若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p>（5）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p> <p>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①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三）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上述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公司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或未同意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p>			
--	--	--	-------------------------------------------------------------------------------------------------------------------------------------------------------------------------------------------------------------------------------------------------------------------------------------------------------------------------------------------------------------------------------------------------------------------------------------------------------------------------------------------------------------------------------------------------------------------------------------------------------------------------------------------------------------------------------------------------------------------------------------------------------------------------------------------------------------------------------------------------------------------------------------------------------------------------------------------------------------------------------------------------------------------------------------------------------------------------------------------------------------------------------------------------------------------------------------------------------------------------------------------------------------------------------------------------------------------------------------------	--	--	--

			<p>为止。</p> <p>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或未同意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如有），直至本人按《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1、本人看好维海德的长期发展，通过维海德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2、本人所持维海德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维海德股票的，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3、本人所持维海德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自所持维海德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累计转让的维海德股份总额不超过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本人所持有其股份总额的 25%；在本人所持维海德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累计转让的维海德股份总额不超过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本人所持有其股份总额的 50%。本人拟减持维海德股份的，将充分考虑在不影响维海德正常运营、减持对维海德二级市场不构成重大干扰的条件下进行。自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减持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本人减持价格下限、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将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4、本人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维海德股票。5、本人减持维海德股票的，本人将在减持前五个交易日将具体的减持计划书面告知维海德，由维海德在本人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监管机构对本人减持计划的披露时间有更为严格要求的，本人将按该等要求执行。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由此所得收益归维海德所有，本人应向维海德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维海德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王艳；陈立武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1、本企业/本人看好维海德的长期发展，通过维海德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2、本企业/本人所持维海德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拟减持维海德股票的，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3、本企业/本人自所持维海德股</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票锁定期满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企业/本人已作出承诺的情况下，累计转让的维海德股份总额不超过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本企业所持有其股份总额的 25%；在本企业/本人所持维海德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累计转让的维海德股份总额不超过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本企业/本人所持有其股份总额的 50%。本企业/本人拟减持维海德股份的，将充分考虑在不影响维海德正常运营、减持对维海德二级市场不构成重大干扰的条件下进行。自维海德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本企业/本人减持价格下限、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将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4、本企业/本人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维海德股票。5、本企业/本人减持维海德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减持前五个交易日将具体的减持计划书面告知维海德，由维海德在本企业/本人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本人减持计划的披露时间有更为严格要求的，本企业/本人将按该等要求执行。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由此所得收益归维海德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向维海德董事会上缴该等收益；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本企业/本人拒不上缴收益的，维海德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企业/本人支付的分红或薪酬。</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	<p>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是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领域，增强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的重要举措。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监管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合理规范使用。同时，公司将统筹安排内部资源，全力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提高股东回报，降低此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风险。2、大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大力开拓市场，积极开发新客户，努力实现销售规模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将依托生产能力和管理层丰富的行业经验，紧紧把握时代脉搏和市场需求，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3、持续完善公司制度，提升运作效率。公司将以发行上市为契机，建立起科学有效的企业治理和内控制度，一方面加强对管理团队的监督和考核，落实对公司的管理职责；另一方面，为公司各项业务流程提供制度指引，确保各环节有章可循，加快企业运作效率。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配套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聘用业内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的智力支持。4、建立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公司在兼顾自身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下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决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p>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此外，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予以了细化。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完善了上市后适用的股利分配政策，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力度。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	1、不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不无偿或以非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的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4、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2年08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陈立武；史立庆；柴亚伟；杨莹；吕家龙；吴文娟	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愿意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等事项的议案时投赞成票（若有投票权）；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制定股权激励计划，将支持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愿意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等事项的议案时投赞成票（若有投票权）。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2年08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1、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2、公司如违反签署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2年08月10日	2025年8月9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陈涛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8月10日	2025年8月9日	正常履行中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符合《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深圳市维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本人将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吕家龙； 吴文娟； 白东升； 陈立武	2020 年定向发行股份锁定承诺	本人所持新增股份自维海德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期间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标的股份，也不由维海德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因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的，股数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承诺	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申请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史立庆；陈立武；杨莹；柴亚伟；陈丹东；陈友春；刘超；楚文；欧阳典勇；刘燕；吕家龙；吴文娟	发行申请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发行申请文件所载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3、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	2022 年 08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5、若本人违反本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	关于履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义务的承诺	如果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要求公司或下属全资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2年08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光兰、李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侯光兰 1 年；李颖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审计工作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将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他各子公司的办公厂房场地、员工宿舍均为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000.00	5,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96,500.00	60,500.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19,997.80	9,998.10	0	0
合计		280,497.80	75,498.1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950,544	76.28%			26,026,000	4,718,146	-21,307,854	74,258,398	71.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849	0.01%			0	-3,849	-3,849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2,945,052	76.28%			26,026,000	4,712,654	-21,313,346	74,258,398	71.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889,675	14.25%			4,500,000	-889,675	3,610,325	13,500,000	12.9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055,377	62.03%			21,526,000	3,822,979	-17,703,021	60,758,398	58.36%
4、外资持股	1,643	0.00%			0	-1,643	-1,643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99	0.00%			0	-1,599	-1,599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44	0.00%			0	-44	-44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61,456	23.72%			8,680,000	4,718,146	13,398,146	29,859,602	28.68%
1、人民币普通股	16,461,456	23.72%			8,680,000	4,718,146	13,398,146	29,859,602	28.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69,412,000	100.00%			34,706,000	0	34,706,000	104,11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118,000 股。

2、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898,544 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

3、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444,602 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

4、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75,000 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118,00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的转增股份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69,412,000 股增加至 104,118,000 股，按转增后总股本计算，公司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79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79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6.88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涛	25,563,600	12,781,800	0	38,345,4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2 月 9 日

深圳市维海德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4,500,000	0	13,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于 2025 年 8 月 9 日解除限售，部分于 2026 年 2 月 9 日解除限售。
王艳	8,639,000	4,319,500	0	12,958,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2 月 19 日
陈立武	1,936,000	968,000	0	2,904,00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解除限售，部分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解除限售。
杨祖栋	1,796,400	898,200	2,694,6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8 月 10 日
柴亚伟	1,746,000	873,000	0	2,619,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2 月 19 日
吕家龙	1,000,000	500,000	0	1,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解除限售，部分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解除限售。
欧阳典勇	900,000	450,000	0	1,3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2 月 19 日
白东升	750,000	375,000	1,125,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解除限售，部分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解除限售。
吴文娟	620,000	310,000	0	930,00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解除限售，部分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解除限售。
杨莹	100,999	50,499	0	151,498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2 月 19 日
王云	1	1	2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8 月 10 日
网下配售股东	898,544	0	898,544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 年 2 月 10 日
合计	52,950,544	26,026,000	4,718,146	74,258,3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69,412,000 股增加至 104,118,000 股。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85,285.41 万元，负债为 16,268.7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8%；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89,388.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630.5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2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涛	境内自然人	36.83%	38,345,400	12,781,800	38,345,4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7%	13,500,000	4,500,000	13,500,000	0	不适用	0	
王艳	境内自然人	12.45%	12,958,500	4,319,500	12,958,500	0	不适用	0	
陈立武	境内自然人	2.79%	2,904,000	968,000	2,904,000	0	不适用	0	
杨祖栋	境内自然人	2.59%	2,694,600	898,200	0	2,694,600	不适用	0	
柴亚伟	境内自然人	2.52%	2,619,000	873,000	2,619,000	0	不适用	0	
吕家龙	境内自然人	1.44%	1,500,000	500,000	1,500,000	0	不适用	0	
欧阳典勇	境内自然人	1.30%	1,350,000	450,000	1,350,000	0	不适用	0	
白东升	境内自然人	1.08%	1,125,000	375,000	0	1,125,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	其他	0.97%	1,007,650	1,007,650	0	1,007,650	不适用	0	

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涛先生直接持有维海投资28.41%的股权，担任维海投资的执行董事，并通过与维海投资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进而控制维海投资。陈立武先生、欧阳典勇先生间接持有维海投资股权，欧阳典勇先生担任维海投资的监事，王艳女士担任维海投资的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祖栋	2,69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4,600					
白东升	1,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7,650	人民币普通股	1,007,650					
赵镇雄	183,009	人民币普通股	183,009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10（R）	179,929	人民币普通股	179,929					
梁丽红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金淳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宋迪川	1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132,781	人民币普通股	132,781					
杨荔娜	124,018	人民币普通股	124,018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报告期末，股东赵镇雄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3,009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3,009 股；股东梁丽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0,000 股；股东金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0,000 股。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1,007,650	0.97%	13,400	0.01%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3,400	0.01%	1,021,050	0.98%
吴文娟	退出	0	0.00%	930,000	0.89%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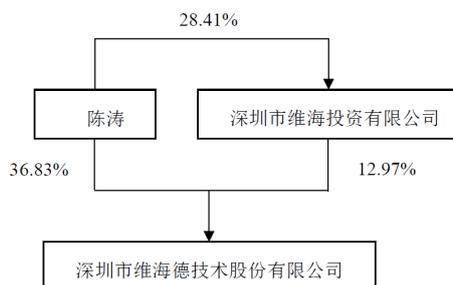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涛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	陈涛	2013 年 05 月 02 日	5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是：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4SZAA4B0269
注册会计师姓名	侯光兰、李颖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海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海德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维海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维海德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注释 21	<p>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评价和测试维海德公司对于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通过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维海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p>及附注五、注释 36。</p> <p>维海德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音视频设备的销售。维海德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8,806.11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维海德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取样本，对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等资料或可获得的相关公开信息进行查询，了解客户的产品及其行业等以检查客户的真实性并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情况；将主要客户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信息，与公司提供的关联方清单进行比对，检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抽样检查，核对购销合同与订单、会计凭证、发票、出库单及客户确认接收货物的交付文件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以及金额的准确性； •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比分析各月收入、成本的波动情况，分析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变动的情况，并将其与同行业进行对比，分析波动原因； • 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发生额、应收账款及合同负债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 选取样本，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与相关的合同（订单）、发货物流记录、销售发票及客户确认接收货物的交付文件等支持性文件相互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样本，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	----------------------------------------------------------------------------------------------------------------------------------------------------------------------------------------------------------------------------------------------------------------------------------------------------------------------------------------------------------------------------------------------------------------------------------------------------------------------------------------------------------------------------------------------------------------------------------------------------------------------

四、其他信息

维海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维海德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维海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维海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维海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维海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维海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4,777,827.55	415,212,813.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804,059,246.5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5,019.45	12,905,738.17
应收账款	106,878,411.03	160,058,436.83
应收款项融资	5,116,386.12	1,306,370.40
预付款项	2,243,446.01	672,983.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50,516.47	5,400,438.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9,818,149.92	119,819,983.82
合同资产	1,821,550.84	1,658,12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166.68	
其他流动资产	5,233,510.33	3,911,721.48
流动资产合计	1,589,285,491.64	1,525,005,858.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83,541.6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2,791.61	3,205,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294,677.76	27,383,244.1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667,661.72	45,926,681.57
无形资产	1,337,777.40	1,519,179.12
开发支出		
商誉	1,068,938.51	1,068,938.51
长期待摊费用	3,652,122.51	2,463,14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1,137.96	2,698,263.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238,417.65	243,583,16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4,597,066.77	327,848,218.10
资产总计	1,893,882,558.41	1,852,854,076.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2,544.53	1,796,785.27
应付账款	46,011,446.29	58,379,424.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289,516.83	7,554,786.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968,218.66	31,280,305.28
应交税费	2,642,950.91	5,227,500.94
其他应付款	1,570,207.53	3,167,909.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78,381.93	12,773,624.79
其他流动负债	285,173.30	5,641,796.87
流动负债合计	109,918,439.98	125,822,133.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383,856.79	36,863,447.9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4.04	1,834.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86,910.83	36,865,282.47

负债合计	136,305,350.81	162,687,416.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118,000.00	69,4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3,105,337.39	1,103,399,045.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72,852.22	921,616.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103,907.94	34,70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677,110.05	481,727,99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577,207.60	1,690,166,660.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577,207.60	1,690,166,660.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3,882,558.41	1,852,854,076.19

法定代表人：陈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087,824.45	398,532,711.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804,059,246.5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5,019.45	12,905,738.17
应收账款	105,520,491.64	174,214,515.68
应收款项融资	5,116,386.12	1,236,370.40
预付款项	1,856,766.92	656,489.13
其他应收款	9,524,334.43	6,462,561.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9,236,044.13	123,211,648.99
合同资产	1,807,300.84	1,658,12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166.68	
其他流动资产	4,731,260.30	1,865,880.56
流动资产合计	1,558,726,102.20	1,524,803,288.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83,541.65	
长期股权投资	17,041,545.00	14,741,54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25,217.59	915,3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25,195.38	22,495,193.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704,024.25	38,815,840.38
无形资产	1,337,777.40	1,519,179.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16,645.15	2,298,868.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9,156.90	2,651,79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031,317.65	243,521,06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8,854,420.97	326,958,785.81
资产总计	1,867,580,523.17	1,851,762,073.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2,544.53	1,796,785.27
应付账款	46,225,531.97	88,499,730.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81,320.33	6,539,910.42
应付职工薪酬	21,848,599.30	26,861,792.79
应交税费	2,228,881.14	4,867,396.00
其他应付款	2,070,032.56	3,676,933.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49,391.48	10,696,104.27
其他流动负债	280,749.66	5,625,791.97
流动负债合计	103,557,050.97	148,564,44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748,647.36	31,570,173.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48,647.36	31,570,173.34
负债合计	126,305,698.33	180,134,617.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118,000.00	69,4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3,105,337.39	1,103,399,045.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10,914.30	631,316.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103,907.94	34,706,000.00
未分配利润	518,236,665.21	463,479,093.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1,274,824.84	1,671,627,45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7,580,523.17	1,851,762,073.9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8,061,087.79	604,578,417.04
其中：营业收入	488,061,087.79	604,578,417.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885,095.24	492,377,026.16
其中：营业成本	271,594,087.72	334,394,090.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51,354.96	4,245,646.14
销售费用	61,859,743.58	46,393,644.29
管理费用	31,671,444.01	33,744,289.79
研发费用	95,116,342.28	77,958,216.42
财务费用	-16,107,877.31	-4,358,860.71
其中：利息费用	2,245,522.21	2,490,443.36

利息收入	16,379,516.88	4,280,627.10
加：其他收益	19,413,030.31	17,679,236.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1,932.50	8,446,76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4,918.54	4,194,867.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9,384.77	-3,406,293.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97,858.26	-3,052,382.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37.43	45,432.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135,568.30	136,109,015.88
加：营业外收入	796,651.11	300,073.54
减：营业外支出	73,502.05	94,086.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58,717.36	136,315,002.77
减：所得税费用	-311,902.79	8,973,569.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70,620.15	127,341,433.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70,620.15	127,341,433.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70,620.15	127,341,433.11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1,235.78	271,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1,235.78	271,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7,252.22	271,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7,252.22	271,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016.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16,016.44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821,855.93	127,612,43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821,855.93	127,612,433.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9	2.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9	2.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78,726,630.47	603,641,667.80
减：营业成本	278,455,132.50	351,819,290.35
税金及附加	3,562,967.09	4,033,700.50
销售费用	50,173,104.80	43,703,171.42
管理费用	29,691,915.90	31,742,971.78
研发费用	89,599,554.96	72,819,022.93
财务费用	-16,058,193.67	-4,122,912.95
其中：利息费用	1,886,335.20	2,161,466.01
利息收入	16,184,405.78	4,258,359.18
加：其他收益	17,818,476.23	15,263,114.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1,932.50	8,446,76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4,918.54	4,194,867.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9,145.67	-3,199,497.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97,108.26	-3,052,382.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37.43	45,432.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38,159.66	125,344,722.66
加：营业外收入	705,775.86	279,869.36
减：营业外支出	73,501.43	94,08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670,434.09	125,530,505.36
减：所得税费用	-308,645.27	9,017,580.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79,079.36	116,512,924.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79,079.36	116,512,924.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79,597.86	-155,6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5,614.30	-155,6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95,614.30	-155,6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016.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16,016.44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058,677.22	116,357,324.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226,294.92	573,561,134.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75,935.99	26,232,22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7,415.29	13,644,63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039,646.20	613,437,99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800,411.20	298,991,909.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614,977.22	131,134,19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83,375.48	36,320,14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09,710.12	42,120,23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008,474.02	508,566,48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31,172.18	104,871,50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4,281,130.10	645,158,203.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4,459,130.10	645,158,20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22,760.92	18,352,58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9,458,955.46	1,389,64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0,681,717.38	1,407,998,58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22,587.28	-762,840,377.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9,287,547.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87,547.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23,600.00	34,706,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32,372.84	29,166,76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5,972.84	63,872,762.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5,972.84	995,414,785.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73,087.71	1,600,314.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74,300.23	339,046,22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181,304.02	76,135,077.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307,003.79	415,181,304.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2,726,580.62	560,679,135.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61,303.88	22,684,878.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29,887.72	13,058,50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017,772.22	596,422,52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9,065,540.33	315,085,592.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055,433.97	112,908,18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54,788.05	32,845,39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77,546.43	37,153,03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953,308.78	497,992,20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64,463.44	98,430,31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4,281,130.10	645,158,203.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4,459,130.10	645,158,20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96,921.17	13,197,89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8,766,505.46	1,389,64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1,663,427.63	1,410,843,89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4,297.53	-765,685,69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9,287,547.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87,547.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23,600.00	34,70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3,076.53	26,706,92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06,676.53	61,412,92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6,676.53	997,874,62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10,376.32	1,228,067.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6,134.30	331,847,31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501,201.70	66,653,88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265,067.40	398,501,201.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921,616.44		34,706,000.00		481,201,065.20		1,689,972,748.48		1,689,972,74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26,932.64		526,932.64		526,932.64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921,616.44		34,706,000.00		481,727,997.84		1,690,660,120.12		1,690,660,120.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34,706,000.00				-30,293,708.45		1,651,235.78		8,397,907.94		52,949,112.21		67,410,547.48		67,410,547.48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1,235.78				82,170,620.15		83,821,855.93		83,821,855.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12,291.55								4,412,291.55		4,412,291.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35,905.65								735,905.65		735,905.6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76,385.90								3,676,385.90		3,676,385.9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97,907.94			-29,221,507.94		-20,823,600.00		20,823,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97,907.94			-8,397,907.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20,823,600.00		-20,823,600.00		20,823,600.00

(或 股东) 的分配											0		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34,7 06,0 00.0 0				- 34,7 06,0 00.0 0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4,7 06,0 00.0 0				- 34,7 06,0 00.0 0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18,000.00				1,073,105,337.39			2,572,852.22		43,103,907.94		534,677,110.05		1,757,577,207.60	1,757,577,207.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00.00				68,516,590.08			650,616.44		26,026,000.00		397,465,961.18		544,711,167.70	544,711,16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6,603.55		306,603.55	306,603.55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0.00				68,516,590.08			650,616.44		26,026,000.00		397,772,564.73		545,017,771.25	545,017,771.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7,360,000.00				1,034,882,455.76			271,000.00		8,680,000.00		83,955,433.11		1,145,148,887.87	1,145,148,887.87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1,000.00				127,341,433.11		127,612,433.11		127,612,433.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60,000.00				1,034,882,455.76								1,052,242,455.76		1,052,242,455.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360,000.00				1,027,529,683.96								1,044,889,683.96		1,044,889,683.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52,771.80								7,352,771.80		7,352,771.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80,000.00			-43,386,000.00		-34,706,000.00		-34,7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80,000.00			-8,68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34,706,000.00		-34,706,000.00		-34,706,000.00

(或 股东) 的分配											0		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921,616.44		34,706,000.00		481,727,997.84		1,690,166,660.12	1,690,166,660.1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631,316.44		34,706,000.00	462,961,528.21		1,671,109,89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17,565.58		517,565.58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631,316.44		34,706,000.00	463,479,093.79		1,671,627,456.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4,706,000.00				-30,293,708.45		2,079,597.86		8,397,907.94	54,757,571.42		69,647,368.77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2,079 ,597. 86			83,97 9,079 .36		86,05 8,677 .22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412 ,291. 55							4,412 ,291. 55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735,9 05.65							735,9 05.65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3,676 ,385. 90							3,676 ,385. 90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8,397 ,907. 94	- 29,22 1,507 .94		- 20,82 3,600 .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8,397 ,907. 94	- 8,397 ,907. 94		
2.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20,82 3,600 .00		- 20,82 3,600 .00
3. 其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706,000.00				-34,70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706,000.00				-34,70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8,000.00				1,073,105,337.39		2,710,914.30		43,103,907.94	518,236.665.21		1,741,274,824.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052,000.00				68,516,590.08		786,916.44		26,026,000.00	390,044,780.66		537,426,28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7,388.25		307,388.25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52,000.00				68,516,590.08		786,916.44		26,026,000.00	390,352,168.91		537,733,675.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60,000.00				1,034,882,455.76		-155,600.00		8,680,000.00	73,126,924.88		1,133,893,78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600.00			116,512,924.88		116,357,324.88
（二）所	17,360,000				1,034,882,							1,052,242,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				455.76						455.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360,000.00				1,027,529,683.96						1,044,889,683.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52,771.80						7,352,771.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680,000.00	-43,386,000.00		-34,7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80,000.00	-8,68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706,000.00		-34,706,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9,412,000.00				1,103,399.045.84		631,316.44		34,706,000.00	463,479.093.79		1,671,627,456.0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括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称深圳市维海德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海德有限公司”），本公司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4841586U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与经营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鸿辉工业园 2 号 2-3 层，实际控制人为陈涛。公司主要历史沿革如下：

维海德有限公司系由杨祖栋、郭宾、王艳于 2008 年 5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100 万元，分别于 2008 年和 2010 年各完成货币出资 5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1 日，维海德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由陈涛、王艳、杨祖栋作为发起人对公司进行改制，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13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4,118,000.00 元。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主营业务为高清及超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高清及超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

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总额的比重 10%以上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占总额的比重 10%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日后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一）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

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二)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

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本集团才将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账龄组合、账龄组合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本节十二、1。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的确定方法、依据及相关处理，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的确定方法、依据及相关处理，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的确定方法、依据及相关处理，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的确定方法、依据及相关处理，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6、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7、持有待售资产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持有待售资产。

18、债权投资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债权投资。

19、其他债权投资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债权投资。

20、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的确定方法、依据及相关处理，详见上述 10 “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21、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

（1）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五千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3%-5%	23.75%-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3%-5%	31.67%-32.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5%	19.00%-32.33%

24、在建工程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在建工程。

25、借款费用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借款费用。

26、生物资产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生物资产。

27、油气资产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油气资产。

2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参数与假设，详见本节七、17。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用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职工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辞退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3、预计负债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预计负债。

34、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服务收入，销售收入类型为：高清及超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视频会议终端、会议麦克风等音视频通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于发出商品并由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其中内销部分，公司在货物发出、或送至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认定为控制权转移，确认收入；外销部分，采用 EXW、FOB、CIF、FCA 等贸易模式的，以产品发运后，办理完毕出口清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销售收入；采用 DAP 贸易模式的，以产品交付予客户指定收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本集团从事的劳务服务是指技术开发服务。

技术服务是指按照客户要求组织研发并提供软件及技术服务支持，取得客户调试合格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0、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

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末与 2023 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主要是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767.13 元，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4.49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526,932.64 元；对利润表的影响主要是减少所得税费用 220,329.09 元，增加以前年度损益 306,603.55 元；对 2021 年末与 2022 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主要是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388.25 元，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784.70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306,603.55 元；对利润表的影响主要是减少所得税费用 306,603.55 元。

对 2022 年末与 2023 年初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主要是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17,565.58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517,565.58 元；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主要是减少所得税费用 210,177.33 元，增加以前年度损益 307,388.25 元；对 2021 年末与 2022 年初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主要是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07,388.25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307,388.25 元；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主要是减少所得税费用 307,388.25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2023 年(首次)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租赁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采用追溯调整法时，计算出的会计政策变更的累计影响数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25,005,858.09	1,525,005,858.09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9,496.16	2,698,263.29	528,76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319,450.97	327,848,218.10	528,767.13
资产总计	1,852,325,309.06	1,852,854,076.19	528,767.13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822,133.60	125,822,133.6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4.49	1,834.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63,447.98	36,865,282.47	1,834.49
负债合计	162,685,581.58	162,687,416.07	1,834.49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481,201,065.20	481,727,997.84	526,932.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89,639,727.48	1,690,166,660.12	526,932.64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689,639,727.48	1,690,166,660.12	526,932.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52,325,309.06	1,852,854,076.19	528,767.13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24,803,288.14	1,524,803,288.14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4,231.03	2,651,796.61	517,565.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441,220.23	326,958,785.81	517,565.58
资产总计	1,851,244,508.37	1,851,762,073.95	517,565.58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564,444.54	148,564,444.5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70,173.34	31,570,173.34	
负债合计	180,134,617.88	180,134,617.88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462,961,528.21	463,479,093.79	517,565.58
股东权益合计	1,671,109,890.49	1,671,627,456.07	517,565.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51,244,508.37	1,851,762,073.95	517,565.58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8.25%、16.5%、21%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	6%
增值税	信息系统集成工程服务收入	9%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15%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	15%
维海德（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维海德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维海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ROCWARE (US) INC.	21%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①本公司

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650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即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②鹏创软件

鹏创软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4203011，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即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③成都维海德

成都维海德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5100045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三年内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的税收优惠。即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④香港维海德

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利得税两级制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的课税年度开始实施，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为 8.25%，超过 200 万元港币的利润按 16.5% 征税。香港维海德本年度适用如上税率。

（2）增值税

①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所销售产品软件部分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公司销售的产品是嵌入式软件产品，分别核算嵌入式软件与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等的销售额，可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符合享受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相关规定。鹏创软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符合享受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相关规定。

②出口退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的规定，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57,923,868.62	414,476,999.10
其他货币资金	106,853,958.93	735,814.52
合计	564,777,827.55	415,212,813.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42,557.69	179,067.35

其他说明：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为香港维海德和美国维海德的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804,059,246.57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00,205,518.98	
结构性存款	660,080,988.26	804,059,246.57
其中：		
合计	760,286,507.24	804,059,246.57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1,120.30	5,232,449.64
商业承兑票据	6,163,899.15	7,673,288.53
合计	6,505,019.45	12,905,738.1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847,388.89	100.00%	342,369.44	5.00%	6,505,019.45	13,584,987.55	100.00%	679,249.38	5.00%	12,905,738.17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359,074.00	5.24%	17,953.70	5.00%	341,120.30	5,507,841.73	40.54%	275,392.09	5.00%	5,232,449.64
商业承兑汇票	6,488,314.89	94.76%	324,415.74	5.00%	6,163,899.15	8,077,145.82	59.46%	403,857.29	5.00%	7,673,288.53
合计	6,847,388.89	100.00%	342,369.44	5.00%	6,505,019.45	13,584,987.55	100.00%	679,249.38	5.00%	12,905,738.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42,369.4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359,074.00	17,953.70	5.00%
商业承兑汇票	6,488,314.89	324,415.74	5.00%
合计	6,847,388.89	342,369.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75,392.09	-257,438.39				17,953.70
商业承兑汇票	403,857.29	-79,441.55				324,415.74
合计	679,249.38	-336,879.94				342,369.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728.00
商业承兑票据		419.98
合计		162,147.98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695,765.90	163,697,883.57
1 至 2 年	19,834,098.97	5,050,497.14
2 至 3 年	4,166,340.78	
合计	116,696,205.65	168,748,380.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0,629.21	4.73%	3,260,994.21	59.07%	2,259,635.00					
其中：										
信用风险	5,520,629.21	4.73%	3,260,994.21	59.07%	2,259,63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175,576.44	95.27%	6,556,800.41	5.90%	104,618,776.03	168,748,380.71	100.00%	8,689,943.88	5.15%	160,058,436.83
其中：										
账龄组合	111,175,576.44	95.27%	6,556,800.41	5.90%	104,618,776.03	168,748,380.71	100.00%	8,689,943.88	5.15%	160,058,436.83
合计	116,696,205.65	100.00%	9,817,794.62	8.41%	106,878,411.03	168,748,380.71	100.00%	8,689,943.88	5.15%	160,058,436.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60,994.2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容联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19,270.00	2,259,635.00	50.00%	长期未收回，信用风险显著变化
Lifesize Inc			1,001,359.21	1,001,359.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20,629.21	3,260,99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56,800.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1,694,406.69	4,584,720.35	5.00%
1 至 2 年	19,241,538.97	1,924,153.90	10.00%
2 至 3 年	239,630.78	47,926.16	20.00%
合计	111,175,576.44	6,556,800.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260,994.21				3,260,994.2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689,943.88	- 2,133,143.47				6,556,800.41
合计	8,689,943.88	1,127,850.74				9,817,794.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264,815.00		13,264,815.00	11.17%	1,012,639.50
第二名	10,331,240.00		10,331,240.00	8.70%	516,562.00
第三名	9,389,960.55	1,621,309.45	11,011,270.00	9.28%	1,085,920.41
第四名	8,708,825.01		8,708,825.01	7.34%	435,441.25
第五名	7,111,027.52	50,000.00	7,161,027.52	6.03%	358,051.38
合计	48,805,868.08	1,671,309.45	50,477,177.53	42.52%	3,408,614.54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009,284.85	187,734.01	1,821,550.84	1,745,395.29	87,269.76	1,658,125.53
合计	2,009,284.85	187,734.01	1,821,550.84	1,745,395.29	87,269.76	1,658,125.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9,284.85	100.00%	187,734.01	9.34%	1,821,550.84	1,745,395.29	100.00%	87,269.76	5.00%	1,658,125.53
其中：										
账龄组合	2,009,284.85	100.00%	187,734.01	9.34%	1,821,550.84	1,745,395.29	100.00%	87,269.76	5.00%	1,658,125.53
合计	2,009,284.85	100.00%	187,734.01	9.34%	1,821,550.84	1,745,395.29	100.00%	87,269.76	5.00%	1,658,125.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3,889.56	13,194.48	5.00%
1 至 2 年	1,745,395.29	174,539.53	10.00%
合计	2,009,284.85	187,734.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100,464.25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100,464.2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本年度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116,386.12	1,306,370.40
合计	5,116,386.12	1,306,370.40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50,516.47	5,400,438.49
合计	6,550,516.47	5,400,438.4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653,863.90	3,956,779.68
出口退税款	1,346,592.91	
社保代扣代缴	1,092,524.07	847,817.93
备用金及其他	1,024,195.22	870,178.21
预付品牌推广费		666,200.00
合计	8,117,176.10	6,340,975.8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505,925.09	3,483,057.59
1至2年	994,951.59	1,222,074.32
2至3年	995,955.51	1,170,833.63
3年以上	1,620,343.91	465,010.28
3至4年	1,155,333.63	110,000.00
4至5年	110,000.00	355,010.28
5年以上	355,010.28	
合计	8,117,176.10	6,340,975.8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7,176.10	100.00%	1,566,659.63	19.30%	6,550,516.47	6,340,975.82	100.00%	940,537.33	14.83%	5,400,438.49
其中：										

账龄组合	8,117,176.10	100.00%	1,566,659.63	19.30%	6,550,516.47	6,340,975.82	100.00%	940,537.33	14.83%	5,400,438.49
合计	8,117,176.10	100.00%	1,566,659.63	19.30%	6,550,516.47	6,340,975.82	100.00%	940,537.33	14.83%	5,400,438.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66,659.6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505,925.09	225,296.25	5.00%
1 至 2 年	994,951.59	99,495.16	10.00%
2 至 3 年	995,955.51	199,191.11	20.00%
3 至 4 年	1,155,333.63	577,666.83	50.00%
4 至 5 年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5 年以上	355,010.28	355,010.28	100.00%
合计	8,117,176.10	1,566,659.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0,537.33			940,537.3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6,122.30			626,122.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66,659.63			1,566,659.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940,537.33	626,122.30				1,566,659.63
合计	940,537.33	626,122.30				1,566,659.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69,028.00	1至5年以上	19.33%	688,646.70
第二名	出口退税款	1,346,592.91	1年以内	16.59%	67,329.65
第三名	社保代扣代缴	1,092,524.07	1年以内	13.46%	54,626.2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530,000.00	1至4年	6.53%	243,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425,100.00	1至2年	5.24%	42,510.00
合计		4,963,244.98		61.15%	1,096,112.55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84,037.98	97.35%	672,654.37	99.95%
1至2年	59,408.03	2.65%	328.81	0.05%
合计	2,243,446.01		672,983.18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00,000.00	1年以内	35.66
第二名	200,000.00	1年以内	8.91
第三名	157,528.00	1年以内	7.02
第四名	99,300.00	1年以内	4.43
第五名	85,000.00	1年以内	3.79
合计	1,341,828.00		59.81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001,005.1 1	5,646,351.38	85,354,653.7 3	78,872,704.5 7	3,487,814.93	75,384,889.6 4
在产品	11,913,141.1 7		11,913,141.1 7	14,897,203.8 5		14,897,203.8 5
库存商品	27,349,877.2 2	1,358,904.55	25,990,972.6 7	22,875,425.4 0	604,360.09	22,271,065.3 1
合同履约成本	1,950,244.18	6,194.69	1,944,049.49	628,957.63		628,957.63
发出商品	4,115,051.45		4,115,051.45	5,309,814.64		5,309,814.64
委托加工物资	500,281.41		500,281.41	1,328,052.75		1,328,052.75
合计	136,829,600. 54	7,011,450.62	129,818,149. 92	123,912,158. 84	4,092,175.02	119,819,983. 8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87,814.93	2,893,590.60		735,054.15		5,646,351.38
库存商品	604,360.09	1,097,608.72		343,064.26		1,358,904.55
合同履约成本		6,194.69				6,194.69
合计	4,092,175.02	3,997,394.01		1,078,118.41		7,011,450.6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4,166.68	
合计	54,166.68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76,630.46	1,523,564.53
增值税留抵扣额	3,756,879.87	1,205,445.33
预付展会费用		665,821.00
预付租金		516,890.62
合计	5,233,510.33	3,911,721.48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贵州黔通汇丰科技有限公司	174,954.97	915,300.00		740,345.03		225,045.03		战略性投资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4,150,262.62	0.00	3,414,355.97		3,414,355.97			战略性投资
深圳市季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战略性投资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1,837,574.02	2,290,300.00		452,725.98		162,425.98		战略性投资
合计	8,162,791.61	3,205,600.00	3,414,355.97	1,193,071.01	3,414,355.97	387,471.0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贵州黔通汇丰科技有限公司			225,045.03		战略性投资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3,414,355.97			战略性投资	
深圳市季对科技有限公司					战略性投资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162,425.98		战略性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购房借款	1,245,833.32	62,291.67	1,183,541.65	0.00	0.00	0.00	4.20%
合计	1,245,833.32	62,291.67	1,183,541.65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5,833.32	100.00%	62,291.67	5.00%	1,183,541.65					
其中：										
信用组合	1,245,833.32	100.00%	62,291.67	5.00%	1,183,541.65					
合计	1,245,833.32	100.00%	62,291.67	5.00%	1,183,541.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291.6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组合	1,245,833.32	62,291.67	5.00%

合计	1,245,833.32	62,291.6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291.67		62,291.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291.67		62,291.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组合		62,291.67				62,291.67
合计		62,291.67				62,291.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本年度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294,677.76	27,383,244.15
合计	34,294,677.76	27,383,244.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543,201.07	1,932,456.07	4,254,462.00	1,152,049.24	41,882,16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6,655.23	3,462,556.36	3,927,715.96	2,096,449.60	14,043,377.15
(1) 购置	4,556,655.23	3,462,556.36	3,927,715.96	2,096,449.60	14,043,377.1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69.26	586,811.20	346,924.82	112,595.42	1,074,400.70
(1) 处置或报废	28,069.26	586,811.20	346,924.82	112,595.42	1,074,400.70
4. 期末余额	39,071,787.04	4,808,201.23	7,835,253.14	3,135,903.42	54,851,144.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96,069.41	1,481,007.04	3,283,260.16	438,587.62	14,498,924.23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0,984.76	163,882.29	965,909.73	776,264.20	7,057,040.98
(1) 计提	5,150,984.76	163,882.29	965,909.73	776,264.20	7,057,040.98
3. 本期减少金额	25,539.17	528,224.36	336,517.06	109,217.55	999,498.14
(1) 处置或报废	25,539.17	528,224.36	336,517.06	109,217.55	999,498.14
4. 期末余额	14,421,515.00	1,116,664.97	3,912,652.83	1,105,634.27	20,556,467.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650,272.04	3,691,536.26	3,922,600.31	2,030,269.15	34,294,677.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247,131.66	451,449.03	971,201.84	713,461.62	27,383,244.15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071,346.75	68,071,34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8,407.87	5,788,407.87
租入	5,788,407.87	5,788,407.87
3. 本期减少金额	246,311.50	246,311.50
其他减少	246,311.50	246,311.50
4. 期末余额	73,613,443.12	73,613,443.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144,665.18	22,144,66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1,116.22	14,801,116.22
(1) 计提	14,801,116.22	14,801,116.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945,781.40	36,945,781.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67,661.72	36,667,661.72
2. 期初账面价值	45,926,681.57	45,926,681.57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31,409.56	2,231,40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672.57	178,672.57
(1) 购置				178,672.57	178,672.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10,082.13	2,410,082.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2,230.44	712,23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074.29	360,074.29
(1) 计提				360,074.29	360,074.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72,304.73	1,072,304.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37,777.40	1,337,777.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519,179.12	1,519,179.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1,068,938.51					1,068,938.51
合计	1,068,938.51					1,068,938.5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鹏创软件)	并购形成的相关经营性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鹏创软件	3,338,654.90	34,865,151.19	0.00	5	折现率 12.93%；收	折现率： 12.93%；收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

					入增长率第一年下降 11.08%，后续为下降 5%。	入增长率 0%	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收入增长率：稳定期保持稳定盈利
合计	3,338,654.90	34,865,151.19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63,148.20	2,102,611.01	913,636.70		3,652,122.51
合计	2,463,148.20	2,102,611.01	913,636.70		3,652,122.51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984,880.44	2,800,723.27	14,463,307.78	2,169,496.16
租赁负债	41,462,238.72	5,703,910.46	49,637,072.77	6,772,883.40
合计	60,447,119.16	8,504,633.73	64,100,380.55	8,942,379.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26,884.96	454,032.74		
使用权资产	36,667,661.72	5,062,517.07	45,926,681.57	6,245,950.76
合计	39,694,546.68	5,516,549.81	45,926,681.57	6,245,950.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67,115.50	2,991,137.96	18,185,928.87	2,698,26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43.02	3,054.04	12,229.89	1,834.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4,845,561.30	6,603,686.63
等待期股权支付		14,705,543.60
坏账准备	3,419.55	25,867.59
合计	34,848,980.85	21,335,097.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097,047.74		
2026 年	302,765.09		
2027 年	1,242,565.31		
2028 年	3,430,015.87	106,750.51	
2029 年	1,144,820.41	1,144,820.41	
2030 年			
2031 年	3,556,154.29	3,243,506.90	
2032 年		2,108,608.81	
2033 年	24,072,192.59		
合计	34,845,561.30	6,603,686.63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及利息	211,967,458.90		211,967,458.90	241,031,067.29		241,031,067.29
预付设备款	3,270,958.75		3,270,958.75	2,552,095.97		2,552,095.97
合计	215,238,417.65		215,238,417.65	243,583,163.26		243,583,163.26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94,525.08	1,894,525.08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账户冻结	31,509.60	31,509.60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账户冻结
货币资金	3,350.75	3,350.75	电商平台非流动资金	电商平台资金尚未解封				
货币资金	3,964,097.93	3,964,097.93	定期存款利息	定期存款利息尚未到期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031,067.29	241,031,067.29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利息	定期存款及其利息尚未到期
合计	5,861,973.76	5,861,973.76			241,062,576.89	241,062,576.89		

其他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72,544.53	1,796,785.27
合计	9,072,544.53	1,796,785.2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128,931.80	55,888,803.19
应付加工费	3,478,762.55	2,363,901.51
应付设备款	343,695.70	126,720.00
应付服务款	5,060,056.24	
合计	46,011,446.29	58,379,424.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70,207.53	3,167,909.64
合计	1,570,207.53	3,167,909.6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78,595.00	1,073,900.00
运费	1,025.64	144,417.71
报销款		511,825.00
其他往来	290,586.89	1,437,766.93
合计	1,570,207.53	3,167,909.6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524,089.18	5,812,098.09
技术服务费	2,312,705.41	1,571,600.76
维修费	452,722.24	171,087.26
合计	9,289,516.83	7,554,786.1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280,305.28	149,654,179.55	154,966,266.17	25,968,218.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00,012.97	11,400,012.97	
三、辞退福利		285,025.00	285,025.00	
合计	31,280,305.28	161,339,217.52	166,651,304.14	25,968,218.6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79,789.28	136,123,242.10	141,454,112.72	25,948,918.66
2、职工福利费		2,387,351.21	2,368,051.21	19,300.00
3、社会保险费		5,944,457.31	5,944,457.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40,155.03	5,340,155.03	
工伤保险费		147,230.66	147,230.66	
生育保险费		400,710.82	400,710.82	
大病保险费		56,360.80	56,360.80	
4、住房公积金	516.00	4,155,571.83	4,156,087.8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3,557.10	1,043,557.10	
合计	31,280,305.28	149,654,179.55	154,966,266.17	25,968,218.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212,376.96	11,212,376.96	
2、失业保险费		187,636.01	187,636.01	
合计		11,400,012.97	11,400,012.97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0,765.56	3,900,657.01
企业所得税	26,673.41	1,406.07
个人所得税	643,959.25	643,892.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691.76	397,495.49
教育费附加	85,119.73	170,355.21
地方教育附加费	56,746.48	113,570.15
印花税	1,994.72	125.00
合计	2,642,950.91	5,227,500.94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078,381.93	12,773,624.79
合计	15,078,381.93	12,773,624.79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62,147.98	5,507,841.73
合同负债中待转销项税	123,025.32	133,955.14
合计	285,173.30	5,641,796.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41,462,238.72	49,637,07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78,381.93	-12,773,624.79
合计	26,383,856.79	36,863,447.98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412,000.00			34,706,000.00		34,706,000.00	104,118,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实施完毕，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34,706,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118,000 股。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96,046,274.04		34,706,000.00	1,061,340,274.04
其他资本公积	7,352,771.80	4,412,291.55		11,765,063.35
合计	1,103,399,045.84	4,412,291.55	34,706,000.00	1,073,105,337.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实施完毕，以公司总股本 69,412,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资本公积减少 34,706,000；另外报告期计提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676,385.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投入资本使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35,905.65。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5,600.00	2,221,284.96			454,032.74	1,767,252.22		2,572,852.22
其他权益工具	805,600.00	2,221,284.96			454,032.74	1,767,252.22		2,572,852.22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016.44	- 116,016.44	- 116,016.44			- 116,016.44		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16,016.44	- 116,016.44	- 116,016.44			- 116,016.44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21,616.44	2,105,268.52	- 116,016.44		454,032.74	1,651,235.78		2,572,852.2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706,000.00	8,397,907.94		43,103,907.94
合计	34,706,000.00	8,397,907.94		43,103,907.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主要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1,727,997.84	397,465,961.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06,603.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1,727,997.84	397,772,564.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70,620.15	127,341,433.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97,907.94	8,68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823,600.00	34,70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677,110.05	481,727,997.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526,932.64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600,131,196.29	332,207,006.25
其他业务	3,078,054.81	1,919,781.78	4,447,220.75	2,187,083.98
合计	488,061,087.79	271,594,087.72	604,578,417.04	334,394,090.2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其中：								
摄像机	389,843,340.74	204,336,577.96					389,843,340.74	204,336,577.96
视频会议终端	42,434,785.42	25,526,562.05					42,434,785.42	25,526,562.05
音频设备	13,053,978.27	4,123,916.86					13,053,978.27	4,123,916.86
配件及其他	39,650,928.55	35,687,249.07					39,650,928.55	35,687,249.07
按经营地区分类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其中：								
国内销售	299,524,832.73	194,568,932.96					299,524,832.73	194,568,932.96
出口销售	185,458,200.25	75,105,372.98					185,458,200.25	75,105,372.9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其中：								
某一时点转让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其中:								
直接销售	438,722,987.91	246,718,145.61				438,722,987.91	246,718,145.61	
通过经销商销售	46,260,045.07	22,956,160.33				46,260,045.07	22,956,160.33	
合计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484,983,032.98	269,674,305.9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对于提供服务收入，本集团按照客户要求组织研发并提供软件及技术服务支持，取得客户调试合格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22,632.46 元，其中，1,222,632.46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本年度合同中无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本年度无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2,298.59	2,297,085.11
教育费附加	855,681.41	984,492.60
印花税	332,920.75	307,74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0,454.21	656,328.43
合计	3,751,354.96	4,245,646.14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47,175.93	13,111,968.21
折旧与摊销	5,442,597.50	5,099,116.22
股权激励	3,676,385.90	7,352,771.80
中介机构费	2,823,033.92	2,113,455.92
办公费	2,764,586.58	2,460,851.39
租金与物业费	772,834.88	673,632.13
业务招待费	397,654.45	1,788,955.91
差旅费	269,402.78	127,166.57
保险费	109,952.30	78,435.32
其他	167,819.77	937,936.32
合计	31,671,444.01	33,744,289.79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587,799.76	30,696,646.13
参展及宣传费	9,881,849.34	5,333,613.25
差旅费	4,810,342.44	1,819,783.91
业务招待费	2,871,446.27	2,277,342.17
租金及物业费	1,957,843.58	1,617,997.50
办公费	1,180,256.15	734,763.61
样品运输费	1,081,321.90	908,669.24
售后服务费	869,742.55	643,766.07
中介机构费	645,190.38	469,383.85
保险费	279,090.97	75,818.93
折旧与摊销	678,923.81	565,538.97
其他	15,936.43	1,250,320.66
合计	61,859,743.58	46,393,644.29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499,707.53	66,723,160.69
折旧与摊销	3,508,747.68	2,342,005.12
材料费	3,348,224.34	1,231,811.68
技术服务费	1,970,225.09	1,245,453.91
模具费	1,747,538.13	2,506,917.40
中介机构费	1,695,075.43	1,716,249.41
样品费	1,181,699.12	714,806.12
差旅费	830,798.76	139,532.27

办公费	791,068.62	767,726.87
租金与物业费	543,257.58	570,552.95
合计	95,116,342.28	77,958,216.42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45,522.21	2,490,443.36
减：利息收入	16,379,516.88	4,280,627.10
加：汇兑损失	-2,322,303.55	-2,725,515.54
银行手续费	348,420.91	156,838.57
合计	-16,107,877.31	-4,358,860.71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退税	9,891,957.13	12,400,818.71
宝安区 2023 年企业上市奖励	4,400,000.0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0	
2023 年改制上市培育资助	1,000,000.00	
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684,600.00	432,300.00
高企培育资助	340,000.00	200,000.00
高新区发展专项培育项目	300,000.00	
贫困职员增值税抵扣补贴	273,65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72,884.82	122,784.57
稳岗补贴、生育津贴、工伤退费	160,900.50	471,995.55
深圳市重点文化出口企业认定奖励	60,000.00	
专利补贴	23,000.00	9,000.00
增值税加计扣除	6,037.86	
维海德视频影像数字化采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1,704,000.00
2021 年宝安区文化产业发展资金拟资助项目		500,000.00
宝安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第一批）		500,000.00
2022 年工业企业纾困发展补贴项目		378,548.8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48,000.00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励项目		200,000.00
2022 年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		200,000.00
重 20170670 基于千兆以太网分布式超高清视频传输系统的研发		175,107.65
深圳市工业企业防疫消杀支出补贴项目		50,000.00
社保补贴		41,260.56

新安街道企业吸纳建档立卡人员一次性补贴		35,000.00
六税两费减免		10,421.04
合计	19,413,030.31	17,679,236.88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24,918.54	4,194,867.13
合计	18,424,918.54	4,194,867.13

其他说明：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42,608.50	7,061,697.53
持有至到期大额存单利息	4,039,324.00	1,385,067.29
合计	8,581,932.50	8,446,764.82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6,879.94	-104,010.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7,850.74	-2,973,275.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6,122.30	-241,737.5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2,291.6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7,269.76
合计	-1,479,384.77	-3,406,293.31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97,394.01	-3,052,382.97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0,464.25	

合计	-4,097,858.26	-3,052,382.97
----	---------------	---------------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6,937.43	45,432.45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378,288.70	70,082.99	378,288.70
废品销售收入	225,372.71	20,203.10	225,372.71
质量扣款	192,041.08	114,295.09	192,041.08
其他	948.62	95,492.36	948.62
合计	796,651.11	300,073.54	796,651.11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	29,002.14	4,755.29	29,002.14
无法回收款项	25,719.67		25,719.67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6,315.72		16,315.72
罚款	2,416.54	4,835.02	2,416.54
滞纳金	47.98		47.98
其他		84,496.34	
合计	73,502.05	94,086.65	73,502.05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3,785.07	9,975,154.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5,687.86	-1,001,585.21

合计	-311,902.79	8,973,569.6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858,717.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78,807.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0,027.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7,111.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8,937.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302.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61,445.84
研发加计扣除	-13,847,090.06
其他	-2,803,617.36
所得税费用	-311,902.79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21,073.18	5,103,310.52
押金/保证金	864,172.88	3,720,993.73
存款利息收入	9,370,757.01	4,280,627.1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3,781,412.22	539,699.80
合计	23,537,415.29	13,644,631.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管理支出	40,044,478.45	38,805,857.43
押金/保证金	1,706,272.83	1,640,848.73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7,758,958.84	1,673,528.54
合计	49,509,710.12	42,120,234.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及利息	3,134,281,130.10	645,158,203.04
合计	3,134,281,130.10	645,158,203.04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404,480,955.46	239,646,000.00
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	2,804,978,000.00	1,150,000,000.00
合计	3,209,458,955.46	1,389,646,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222,760.92	18,352,580.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1.00	
合计	21,222,761.92	18,352,580.4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相关的租金支出	17,032,372.84	13,175,312.13

发行费用		15,991,450.02
合计	17,032,372.84	29,166,762.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37,072.77		8,474,651.37	16,220,698.64	428,786.78	41,462,238.72
合计	49,637,072.77		8,474,651.37	16,220,698.64	428,786.78	41,462,238.7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170,620.15	127,341,433.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77,243.03	6,458,676.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57,040.98	4,590,595.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801,116.22	12,869,844.99
无形资产摊销	360,074.29	263,962.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3,636.70	854,26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937.43	-45,432.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15.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24,918.54	-4,194,867.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04,324.86	-235,072.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81,932.50	-8,446,76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6,907.41	-1,006,24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9.55	4,661.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5,560.11	-9,600,276.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812,465.73	-53,730,447.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84,365.24	22,394,398.61
其他	3,676,385.90	7,352,77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31,172.18	104,871,504.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88,407.87	13,257,041.8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8,307,003.79	415,181,304.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5,181,304.02	76,135,077.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74,300.23	339,046,226.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307,003.79	415,181,30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7,315,018.62	414,476,999.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991,985.17	704,304.9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307,003.79	415,181,304.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861,973.76	31,509.60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94,525.08	31,509.60	受限
电商平台冻结	3,350.75		受限
定期存款及利息	184,572,947.93		
合计	186,470,823.76	31,509.60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9,386,461.02	7.08270	278,962,487.43
欧元			
港币	46,158.17	0.90622	41,829.46
比索	265.27	2.39150	634.39
加元	129.68	5.36730	696.0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711,264.41	7.08270	12,120,372.4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9,376.58	7.08270	137,238.4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50,000.00	7.08270	1,770,675.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735,266.25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499,707.53	66,723,160.69
折旧与摊销	3,508,747.68	2,342,005.12
材料费	3,348,224.34	1,231,811.68
技术服务费	1,970,225.09	1,245,453.91
模具费	1,747,538.13	2,506,917.40
中介机构费	1,695,075.43	1,716,249.41
样品费	1,181,699.12	714,806.12
差旅费	830,798.76	139,532.27
办公费	791,068.62	767,726.87

租金与物业费	543,257.58	570,552.95
合计	95,116,342.28	77,958,216.4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5,116,342.28	77,958,216.42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贸易	100.00%		收购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成都	成都	软件开发、贸易	100.00%		设立
VALUEHD (HongKong) CO. LIMITED	41,545.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00%		设立
东莞市维海德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东莞	东莞	塑料品生产与制造	100.00%		设立
重庆维海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重庆	重庆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设备销售	100.00%		设立
ROCWARE (US) INC	360,405.00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9,413,030.31	17,679,236.8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除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港币、加元、比索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01 月 0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39,386,461.02	12,061,970.64
货币资金-港币	46,158.17	200462.74
货币资金-比索	265.27	
货币资金-加元	129.68	
应收账款-美元	1,711,264.41	3,498,090.31
其它应收款-美元	19,376.58	
其它应付款-美元	250,0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利率风险

(1)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价格风险

商品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的变化。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50,477,177.53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 42.52%。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对应相同期限的违约概率上升，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本集团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流动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64,777,827.55				564,777,82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760,286,507.24
应收票据	6,505,019.45				6,505,019.45
应收账款	116,696,205.65				116,696,205.65
其他应收款	8,117,176.10				8,117,176.10
长期应收款		325,000.08	920,833.24		1,245,83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241,294.52	50,726,164.38		211,967,45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2,791.61				8,162,791.61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72,544.53				9,072,544.53

应付账款	46,011,446.29				46,011,446.29
其他应付款	1,570,207.53				1,570,207.53
应付职工薪酬	25,968,218.66				25,968,21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78,381.93				15,078,381.93
租赁负债		15,224,123.95	11,159,732.84		26,383,856.79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23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4,474,629.16	14,474,629.16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4,474,629.16	-14,474,629.16

接上表

项目	汇率变动	2022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5,427,433.39	5,427,433.39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5,427,433.39	-5,427,433.39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无外部借款，利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很小。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信用等级一般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62,147.9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信用等级高的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656,379.0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818,527.0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656,379.02	
合计		656,379.0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760,286,507.2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0,286,507.24		760,286,507.24
（1）债务工具投资		100,205,518.98		100,205,518.98
（2）结构性存款		660,080,988.26		660,080,988.26
（二）应收款项融资		5,116,386.12		5,116,386.1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62,791.61	8,162,791.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65,402,893.36	8,162,791.61	773,565,684.9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结构性存款的公允价值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并考虑产品信用风险后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应收款项融资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不具有活跃市场报价，评估权益工具投资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收益法。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62,791.61	现金流量折现法	1.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 长期收入增长率	10.6%-11.49% 0%-3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法来确定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销售收入增长率、利润增长率等。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陈涛	实际控制人、董事	40.51	49.80

	长、总经理	
--	-------	--

说明：陈涛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36.83%；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海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本公司 12.97%股权，陈涛直接持有维海投资 28.41%股权、并为其执行董事，因此陈涛对本公司的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为：40.51%（36.83%+12.97%*28.41%），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49.80%（36.83%+12.9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尺寸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持股 15%的公司
深圳市迎风传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持股 10%的公司
深圳市椰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莹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贵州黔通汇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0%的公司
深圳市季对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的公司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成都维海德持股 20%的公司
深圳市弦子广电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持股 30%的公司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的公司
阔地云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配偶间接持股 0.2667%的公司
深圳三微思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配偶持股 3.98%的公司
郭宾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的配偶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06,194.69		否	531,946.90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否	727,877.50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79,203.52
深圳市弦子广电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22,123.89

深圳三微思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43,982.28
深圳市季对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9,801.98		否	
合计		1,125,996.67		否	1,246,727.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尺寸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168.13	853,477.88
贵州黔通汇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18.58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2,637.17
深圳市弦子广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507.96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0,595.57	584,716.81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00.00	
合计		549,563.70	1,703,658.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8,425,020.98	8,283,310.6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尺寸科技有限公司	96,200.00	4,810.00	254,400.00	12,720.00
应收账款	阔地云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0	85,000.00	8,500.00
应收账款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1,908.00	95.40	184,220.00	9,211.00
合计		183,108.00	13,405.40	523,620.00	30,431.00
预付账款	深圳点扬科技有限公司	57,097.32		57,097.32	
合计		57,097.32		57,097.3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成都天堂云科技有限公司	378,141.59	21,946.9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弦子广电设备有限公司	127,328.67	127,328.67

应付账款	深圳三微思博科技有限公司	265.49	265.4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弦子广电设备有限公司	1,025.64	1,025.64
合计		506,761.39	150,566.70

6、关联方承诺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08,497.00	3,676,385.90		
合计					208,497.00	3,676,385.9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初步起草 2020 年股权激励方案，并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涛向 22 名符合条件的高级管理人员转让深圳市维海投资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股份，约定自授予日起连续为本公司提供服务满 3 年，2020 年 7 月 14 日，完成了签署维海投资股权转让协议。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折现率、销售增长率、利润增长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服务期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0,488,450.4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76,385.9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676,385.90	
合计	3,676,385.9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118,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741,746 股后的股本 103,376,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0,675,250.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1,012,87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35,130,876 股。本年度不送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884,263.67	177,754,859.24
1 至 2 年	19,817,446.43	4,950,792.31
2 至 3 年	4,127,115.65	
合计	114,828,825.75	182,705,651.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0,629.21	4.81%	3,260,994.21	59.07%	2,259,635.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308,196.54	95.19%	6,047,339.90	5.53%	103,260,856.64	182,705,651.55	100.00%	8,491,135.87	4.65%	174,214,515.68
其中：										
账龄组	101,120	88.06%	6,047,3	5.98%	95,073,	164,871	90.24%	8,491,1	5.15%	156,380

合	, 694. 60		39. 90		354. 70	, 925. 03		35. 87		, 789. 1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 187, 501. 94	7. 13%			8, 187, 501. 94	17, 833, 726. 52	9. 76%			17, 833, 726. 52
合计	114, 828, 825. 75	100. 00%	9, 308, 334. 11	8. 11%	105, 520, 491. 64	182, 705, 651. 55	100. 00%	8, 491, 135. 87	4. 65%	174, 214, 515. 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 260, 994. 2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容联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 519, 270. 00	2, 259, 635. 00	50. 00%	长期未收回，信用风险显著变化
Lifesize Inc			1, 001, 359. 21	1, 001, 359. 21	100. 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 520, 629. 21	3, 260, 994. 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 047, 339. 9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 695, 402. 52	4, 084, 770. 13	5. 00%
1 至 2 年	19, 224, 886. 43	1, 922, 488. 64	10. 00%
2 至 3 年	200, 405. 65	40, 081. 13	20. 00%
合计	101, 120, 694. 60	6, 047, 339. 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3, 260, 994. 21				3, 260, 994. 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 491, 135. 87	-				6, 047, 339. 90
合计	8, 491, 135. 87	817, 198. 24				9, 308, 334. 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264,815.00		13,264,815.00	11.35%	1,012,639.50
第二名	10,331,240.00		10,331,240.00	8.84%	516,562.00
第三名	9,389,960.55	1,621,309.45	11,011,270.00	9.43%	1,085,920.41
第四名	8,708,825.01		8,708,825.01	7.45%	435,441.25
第五名	7,607,531.70		7,607,531.70	6.51%	
合计	49,302,372.26	1,621,309.45	50,923,681.71	43.58%	3,050,563.1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524,334.43	6,462,561.81
合计	9,524,334.43	6,462,561.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往来款	4,170,675.00	2,0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674,350.16	3,201,109.56
出口退税款	1,346,592.91	
社保代扣代缴	928,035.74	736,361.55
备用金及其他	849,593.17	727,267.55
预付品牌推广费		666,200.00
合计	10,969,246.98	7,340,938.6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85,752.32	4,716,192.71
1 至 2 年	1,461,485.74	988,902.04
2 至 3 年	801,665.01	1,170,833.63
3 年以上	1,620,343.91	465,010.28
3 至 4 年	1,155,333.63	110,000.00
4 至 5 年	110,000.00	355,010.28
5 年以上	355,010.28	
合计	10,969,246.98	7,340,938.6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69,246.98	100.00%	1,444,912.55	13.17%	9,524,334.43	7,340,938.66	100.00%	878,376.85	11.97%	6,462,561.81
其中：										
信用组合	6,798,571.98	61.98%	1,444,912.55	21.25%	5,353,659.43	5,330,938.66	72.62%	878,376.85	16.48%	4,452,561.81
无风险组合	4,170,675.00	38.02%			4,170,675.00	2,010,000.00	27.38%			2,010,000.00
合计	10,969,246.98	100.00%	1,444,912.55	13.17%	9,524,334.43	7,340,938.66	100.00%	878,376.85	11.97%	6,462,56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085,752.32	195,753.86	2.76%
1 至 2 年	1,461,485.74	46,148.57	3.16%
2 至 3 年	801,665.01	160,333.01	20.00%
3 至 4 年	1,155,333.63	577,666.83	50.00%
4 至 5 年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5 年以上	355,010.28	355,010.28	100.00%
合计	10,969,246.98	1,444,912.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878,376.85			878,376.8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66,535.70			566,535.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4,912.55			1,444,912.5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信用组合	878,376.85	566,535.70				1,444,912.55
合计	878,376.85	566,535.70				1,444,912.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集团内往来款	2,310,000.00	1至2年	21.06%	
第二名	集团内往来款	1,770,675.00	1年以内	16.14%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569,028.00	1至5年以上	14.30%	688,646.70
第四名	出口退税款	1,346,592.91	1年以内	12.28%	67,329.65
第五名	社保代扣代缴	928,035.74	1年以内	8.46%	46,401.78
合计		7,924,331.65		72.24%	802,378.1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041,545.00		17,041,545.00	14,741,545.00		14,741,545.00
合计	17,041,545.00		17,041,545.00	14,741,545.00		14,741,54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深圳市鹏创软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成都维海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VALUEHD(HongKong)CO. LIMITED	41,545.00						41,545.00	
北京维海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0	
东莞市维海德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重庆维海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4,741,545.00		2,300,000.00				17,041,545.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599,256,070.15	349,632,206.37
其他业务	3,062,411.63	1,571,834.03	4,385,597.65	2,187,083.98
合计	478,726,630.47	278,455,132.50	603,641,667.80	351,819,290.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其中:								
摄像机	389,016,580.52	226,990,927.95					389,016,580.52	226,990,927.95
视频会议终端	42,433,223.21	28,186,713.85					42,433,223.21	28,186,713.85
音频设备	12,523,960.83	4,542,673.81					12,523,960.83	4,542,673.81
配件及其他	31,690,454.28	17,162,982.86					31,690,454.28	17,162,982.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其中:								
国内销售	308,355,620.33	197,917,142.85					308,355,620.33	197,917,142.85
出口销售	167,308,598.51	78,966,155.62					167,308,598.51	78,966,155.6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其中:								
某一时点转让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其中:								
直接销售	431,511,235.44	252,741,750.40					431,511,235.44	252,741,750.40
通过经销商销售	44,152,983.40	24,141,548.07					44,152,983.40	24,141,548.07
合计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475,664,218.84	276,883,298.4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22,632.46 元，其中，1,222,632.46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42,608.50	7,061,697.53
持有至到期定期存单利息	4,039,324.00	1,385,067.29
合计	8,581,932.50	8,446,764.82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6,937.43	主要系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521,073.18	主要系其他收益中除软件退税外其他项目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967,527.04	主要系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149.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99,303.01	
合计	28,329,383.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7%	0.79	0.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4 日